



新洲印刷集團有限公司
NEW ISLAND PRINTING HOLDINGS LIMITED

[Stock Code 股份代號 : 377]



2012
Annual Report 年報

目 錄

	頁次
公司資料	2
主席報告書	5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7
財務及資本資源	9
企業管治報告	10
董事會報告書	18
獨立核數師報告書	26
綜合損益表	28
綜合全面收益表	29
綜合資產負債表	30
資產負債表	32
綜合權益變動表	33
綜合現金流量表	34
財務報表附註	35
五年財務概要	90

執行董事

勞明智先生(主席兼行政總裁)
陳玉儀女士
戴忠誠先生(於二零一二年四月廿七日辭任)

獨立非執行董事

黃潤權博士
潘治平先生
葉漫天先生

公司秘書

冼偉健先生

審核委員會

潘治平先生, 主席
黃潤權博士
葉漫天先生

薪酬委員會

葉漫天先生, 主席
(於二零一二年三月廿七日獲委任為主席)
勞明智先生
(於二零一二年三月廿七日退任主席)
黃潤權博士
潘治平先生

提名委員會

黃潤權博士*, 主席
勞明智先生*
潘治平先生*
葉漫天先生*

律師

趙不渝馬國強律師事務所

核數師

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

* 於二零一二年三月廿七日獲委任

主要銀行

星展銀行(香港)有限公司
香港上海滙豐銀行有限公司
永亨銀行有限公司

註冊辦事處

Clarendon House
2 Church Street
Hamilton HM 11
Bermuda

總辦事處

香港
九龍
長沙灣
青山道483A號
卓匯中心25樓

香港股份過戶登記處

聯合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灣仔駱克道33號
中央廣場福利商業中心18樓

股份代號

377

網址

<http://www.newisland.com>

董事履歷

執行董事

勞明智先生，62歲，於二零一零年九月加入成為本公司執行董事，並為本公司之主席兼行政總裁。勞先生亦為本公司薪酬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之成員，並為本公司一些附屬公司的董事。彼為澳洲會計師公會之註冊會計師及Financial Services Institute of Australasia之資深會員。勞先生在澳洲、香港及其他亞洲國家之金融及投資服務方面饒富經驗。勞先生現為中國大亨飲品控股有限公司(「中國大亨」)(股份代號：209)之執行董事、副主席及行政總裁，及時富金融服務集團有限公司(股份代號：510)、新環保能源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3989)及達成集團(股份代號：126)之獨立非執行董事，該等公司均為香港上市公司。

陳玉儀女士，44歲，於二零一零年九月加入成為本公司執行董事，並為本公司一些附屬公司的董事。陳女士持有澳洲Monash University商業法律碩士學位，並為香港特許秘書公會及特許秘書及行政人員公會之會員。陳女士於企業行政及公司秘書實務方面擁有逾10年之經驗。陳女士亦為中國大亨之執行董事及公司秘書及北京御生堂藥業集團有限公司(股份代號：1141)及科浪國際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2336)之公司秘書，該等公司均為香港上市公司。

獨立非執行董事

黃潤權博士，54歲，於二零一零年十月加入成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黃博士為本公司提名委員會之主席及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成員。黃博士榮獲哈佛大學博士學位，並曾任美國賓夕法尼亞州大學Wharton School「傑出客席學者」。黃博士於美國及香港之金融業工作多年，並於企業融資、投資及衍生產品方面擁有豐富經驗。彼為香港證券專業學會會員。黃博士亦為開明投資有限公司(股份代號：768)之執行董事，以及包浩斯國際(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483)、英發國際有限公司(股份代號：439)、金利豐金融集團有限公司(股份代號：1031)、亨亞有限公司(股份代號：428)、華藝礦業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559)、凱順能源集團有限公司(股份代號：8203)、江山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295)、中國雲錫礦業集團有限公司(股份代號：263)、中民安園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8085)及中國林大綠色資源有限公司(股份代號：910)之獨立非執行董事。上述公司均為香港上市公司。

董事履歷(續)

獨立非執行董事(續)

潘治平先生，45歲，於二零一零年十月加入成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潘先生亦為本公司審核委員會之主席及薪酬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之成員。潘先生持有香港城市大學金融學理學碩士學位及會計學文學士學位。潘先生為英國特許公認會計師公會資深會員及香港會計師公會會員。潘先生於企業融資、會計及審核擁有廣泛經驗並於保利(香港)投資有限公司(股份代號：119)(一間於香港之上市公司)擔任財務總監。

葉漫天先生，66歲，於二零一零年十一月加入成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葉先生亦為本公司薪酬委員會之主席及審核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成員。彼持有文學士及公共行政碩士學位。葉先生為英國特許市務師及國際認證管理諮詢師。彼於香港及英國擁有豐富之公共行政及公眾公司管理經驗。彼亦於不同行業有廣泛之顧問經驗。葉先生為美建集團有限公司(股份代號：335)之主席及非執行董事，此為一間香港上市公司。

高級管理層履歷

馮蘇嘉華女士，61歲，本集團營運總裁，主要負責本集團之整體管理及採購工作。馮太畢業於多倫多大學，並取得加拿大西安大略大學之碩士銜。於一九八五年加入本集團前，彼曾從事銀行業務。

蘇華森先生，57歲，為新洲印刷有限公司營業董事。蘇先生畢業於加拿大滑鐵盧大學，取得城市及地區策劃學與經濟及會計學位。彼獲澳洲迪肯大學頒授之工商管理碩士學位。蘇先生為加拿大管理會計協會會員及英國特許管理會計師公會資深會員。於一九八三年返港及加入本集團前，彼曾於加拿大一所跨國化學品製造商之多個部門工作。

冼偉健先生，53歲，本集團財務總監兼本公司之公司秘書，負責本集團之財政策劃及管理。冼先生為香港會計師公會資深會員，擁有逾25年核數、會計及財務管理經驗。彼於二零零八年九月加入本集團。

黎寶華先生，54歲，上海新洲包裝印刷有限公司總經理，彼主要職責為管理本集團上海業務的整體運作。黎先生在印刷業擁有逾30年以上經驗。彼為香港專業教育學院(觀塘分校)印刷系畢業生。彼於一九八六年加入本集團。

鄭瑞堅先生，53歲，東莞新洲印刷有限公司生產董事，主要職責在管理東莞廠房之生產運作。彼持有馬來西亞化學系理學士學位及為英國印刷協會會員。彼在印刷業擁有逾20年以上之生產及運作經驗。本集團曾由一九九零年九月至二零零二年八月聘用鄭先生。彼於二零零八年六月再加入本集團。

本人欣然提呈新洲印刷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為「本集團」)二零一一至一二年度全年業績。

回顧

本集團的主要業務是印刷及製造高質彩色包裝產品、瓦通盒、圖書、小冊子及各項紙製品。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錄得之營業額為約634,100,000港元(二零一一年：570,300,000港元)。雖然營業額由二零一零至一一年度到二零一一至一二年度增加11.2%，因應珠三角地區工人短缺及廣東省規定最低工資進一步提高而增加之勞動成本侵蝕本集團之毛利率由二零一零至一一年度的18.9%減少至二零一一至一二年度之17.5%。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溢利截至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為約19,100,000港元(二零一一年：16,300,000港元)，代表由二零一零至一一年度增加17.2%，其中包括13,900,000港元由一次性出售物業收益所致。本集團表現之詳細回顧呈列於「管理層討論及分析」之部分。

經考慮持續挑戰的環境及隨時抓緊其他寶貴的投資機會，董事會決議於回顧年度內建議不派息。

前景

因歐洲持續的國債危機及美國膠結的復甦步伐，致使各帶頭的已發展國家緊縮其經濟活動，全球經濟放緩逐步擴大。已發展國家中，消費者及商業需求增長緩慢，為所有行業製造逆風，而印刷包裝行業亦不例外。就面對來年之困難，本集團將主動實施靈活之銷售策略，並在現存已良好建立的銷售網絡上擴張市場佔有率，致力於開發新興市場之新客戶。

疲弱的外圍展望加速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為本集團生產基地所在)經濟增長結構由出口及投資轉移至內部消費。中國政府致力於提高家庭收入將不可避免地轉化為本集團進一步的生產成本壓力。在預期生產成本之增加下，本集團於二零一二年四月策略性地擴展其生產平台至湖南，以期生產基地之多樣化能減低整體之生產成本。

儘管二零一二至一三年度印刷業之經營環境將繼續充滿挑戰，本集團將在營運各方面就改善效率、質素及可靠性上提升生產力，以繼續維持其有目共睹之往績及提供穩定並高質素之服務聲譽。

往年，本集團之管理層熱心開拓新的投資機會，尤其是財務服務及投資方面。本集團將加強其公司管治，優化危機管理及平衡不同計劃的投資風險，一致地維持謹慎管理的常規。

展望將來，管理層在相對不穩定的全球經濟下採取謹慎的看法，惟本集團將繼續爭取優化行業價值及持續提高股東之價值。

鳴謝

最後，本人謹藉此機會對董事仝人及全體員工過去一年的努力及貢獻衷心感激，並代表董事會感謝所有股東、投資者、客戶、往來銀行及業務夥伴之不斷支持。

勞明智
主席

香港，二零一二年六月二十七日

業務回顧及展望

縱使宏觀經濟環境被不明朗因素所籠罩，本集團報告於本回顧年度（「回顧年度」）之營業額為約634,100,000港元，比去年同期（「去年同期」）約570,300,000港元增加約11.2%，其中往歐洲之銷售更增加接近一倍。除歸功於持續致力於拓展歐洲客戶基礎的策略外，本集團亦出名優勢於生產精緻包裝產品（特別是高級化妝品），此等進一步反映本集團之優利市場位置及適當的商業策略。

然而，毛利率由去年同期約18.9%輕微回落至回顧年度約17.5%。在我們主要的生產成本以人民幣計算及其溫和升值之下，精緻包裝產品的製造過程無可避免地牽涉較高之勞動力，而勞工工資及有關成本因應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的國家政策、法規要求、生活水平上升和通脹等大幅增加，亦未能全部轉移至顧客上。因此，毛利於回顧年度只輕微增加約3.0%至約110,800,000港元。

與營業額之增加同步，於回顧年度的銷售及分銷成本增加約12.6%至約38,200,000港元，穩定地佔營業額之約6%。儘管本集團已於困難的經營情況下採取嚴謹之成本控制措施，在缺少去年同期一次性之法律及專業費用約2,800,000港元及經計及與員工有關之成本約5,400,000港元之增加、與新總辦事處有關之折舊約1,200,000港元之增加及中國地方政府稅金及行政費用約1,800,000港元之增加，於回顧年度的行政費用亦增加約9.2%至約67,100,000港元。

雖然於回顧年度內銀行借貸利率普遍上升，融資成本減少約9.2%至約2,100,000港元。撇除因新總辦事處融資所產生之按揭利息約500,000港元的影響，於回顧年度內之融資成本將會比去年同期大幅減少約33.0%至約1,600,000港元，此反映出本集團謹慎的資金流動管理及有效的信貸管制。

由於於回顧年度內出售於元朗之前總辦事處，出售收益約13,900,000港元已計入其他收益淨額，惟此出售亦結束了計入其他收入的租務收入，致令其他收入減少了2,800,000港元。

受上述各項因素之影響，回顧年度內之除稅前溢利增加至約24,900,000港元。據此，回顧年度內之稅項由去年同期約4,200,000港元增加至回顧年度內約5,500,000港元。因此，回顧年度內之股權持有人應佔溢利增加至約19,100,000港元。

業務回顧及展望 (續)

除股權持有人應佔溢利增加對營運資金流帶來正面影響及出售固定資產的收益約90,500,000港元外，本集團動用約157,500,000港元於投資活動中，包括提升及購買生產機器及設施以提升生產效率約28,500,000港元，購買土地及建築物約84,000,000港元及投資交易證券約40,600,000港元。有關本集團之資本結構，流動性及槓桿將於「財務及資本資源」部分詳細討論。

明顯地全球經濟的巨輪正在一致地緩慢。全球經濟放緩持續，企業預料因經歷衰退的短期需求及增長而減少營業額。同時，中國經濟焦點及政策因應全球經濟陰霾而轉至內部消費，將無容置疑地進一步轉化為本集團之額外成本壓力。於各不明朗因素之中，本集團將保持謹慎及爭取維持其富饒的業績及獲取寶貴的投資機會，以將股東之價值增長最大化。

資本結構

於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有以港元計值之銀行借貸合共約90,000,000港元(二零一一年：61,200,000港元)。此等借貸中約43,200,000港元(二零一一年：40,100,000港元)乃以賬面總值約76,900,000港元(二零一一年：117,300,000港元之固定資產及應收賬款)之固定資產作抵押。

於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權益總額為492,800,000港元(二零一一年：460,700,000港元)。

財務流動性及槓桿

於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流動資產為339,500,000港元(二零一一年：378,100,000港元)，其中包括現金和現金等價物88,700,000港元(二零一一年：100,600,000港元)，流動負債為210,400,000港元(二零一一年：186,700,000港元)。本集團之流動比率(定義為流動資產除以流動負債)維持於1.6(二零一一年：2.0)的穩健水平。

本集團之資本負債比率以淨負債資本比率(定義為總付息借貸減現金及現金等價物除以權益總額)釐定。於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該比率約為0.2%(二零一一年：-8.6%)。

董事相信，本集團將能夠自其經營業務產生充裕現金流，並能從銀行獲得所需銀行融資，以履行其現時義務及承擔。

資本投資

於回顧年度，本集團在固定資產投資方面支出合共約為116,900,000港元(二零一一年：32,000,000港元)，其中約84,000,000港元(二零一一年：100,000,000港元)用於土地及建築物。此等固定資產投資支出及本集團日常業務營運費用乃透過保留溢利、銀行借貸及本集團經營業務產生之現金流撥付。

外幣管理

本集團的貨幣資產及負債與業務交易主要以港元、人民幣及美元列賬及進行。本集團審慎管理外幣風險，主要透過將外幣貨幣資產與相對應的外幣貨幣負債，以及將外幣收入與相對應的貨幣開支相對對，以減少外幣風險。

本集團已訂立不同的金融衍生工具以降低外幣匯率風險。金融衍生工具之運用皆受嚴格監管及控制。有鑑於此，本集團並無重大的外幣風險。

企業管治常規

本公司之董事會(「董事會」)相信，良好企業管治常規對維持及提升本公司股東(「股東」)之信心日益重要。本公司致力維持高質素之企業管治水平。董事會將不時檢討其企業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管治常規，確保有關常規能反映最新發展並達到本公司之股東之期望。

於截至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除下文詳述之一項偏離，本公司已遵守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14企業管治常規守則(「守則」)所載之守則條文。

管治守則中守則條文第A.2.1條指明主席與行政總裁的角色應有區分，並不應由一人同時兼任。主席與行政總裁之間職責的分工應清楚界定並以書面列載。

本公司偏離有關守則在於勞明智先生現身兼本公司主席及行政總裁兩職。惟主席及行政總裁各自的職責已清楚界定及以書面列載，並獲董事會通過。按本集團目前之發展情形，董事會認為由同一人身兼公司主席及行政總裁兩職，有利執行本集團之商業策略和發揮其最高營運效益。惟董事會會不時檢討此架構，並於適當時候，考慮將兩職分開。

董事會

董事會之職責乃確立策略性方針，訂立目標及業務計劃，以及監督業務表現。管理層則負責個別業務單位之日常管理及營運。

董事會已為特別保留予董事會決定及保留予管理層決定之事宜制定項目表。董事會不時檢討該項目表，以確保其繼續符合本集團之需要。

於本報告日期，董事會由兩名執行董事，包括勞明智先生(主席兼行政總裁)及陳玉儀女士，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包括黃潤權博士、潘治平先生及葉漫天先生所組成。董事履歷詳情已於本年報第3至4頁的「董事履歷」呈列。董事名單及其分別的角色與職能現時可於本集團網站<http://www.newisland.com>及聯交所網站<http://www.hkex.com.hk>參閱。

各獨立非執行董事已與本公司訂立委聘書，據此，彼等各自獲委聘服務本公司，為期一年。該委聘將自動每年續期一年，直至任何一方於任期屆滿前向對方發出書面通知終止委任書為止。

除在「董事履歷」中披露有關勞明智先生及陳玉儀女士於中國大亨飲品控股有限公司同為董事外，董事會成員間概無財務、商業、家庭或其他重要或相關之關係。

董事會(續)

本公司已收到各獨立非執行董事就本身之獨立性發出之年度確認書，並信納彼等各自按照上市規則之規定繼續保持獨立。

董事會每年舉行至少四次全體會議，以檢討(其中包括)本集團之財務及營運表現，並於有需要時召開額外會議。本公司已根據上市規則及守則於舉行定期會議前向全體董事發出正式通知及董事會文件。董事會已制定程序，讓董事按合理要求並於適當情況下徵求獨立專業意見，費用由本公司支付。同時，適當之董事保險政策及範圍亦已安排。

於截至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共舉行了四次董事會定期會議及一次周年股東大會。各董事之出席定期會議及股東大會記錄載列如下。在以上各會議上進行之一切事項，已根據適用法律及法規妥為存檔。

董事	出席董事會 全體會議次數	出席股東大會 會議次數
執行董事：		
勞明智先生(主席)	4/4	1/1
陳玉儀女士	4/4	1/1
戴忠誠先生(於二零一二年四月廿七日辭任)	1/4	0/1
獨立非執行董事：		
黃潤權博士	4/4	1/1
潘治平先生	4/4	0/1
葉漫天先生	4/4	1/1

薪酬委員會

本公司於二零零五年根據守則的建議成立薪酬委員會。薪酬委員會須遵守董事會於二零一二年三月廿七日修訂之職權範圍。有關職權範圍現時可於本集團網站<http://www.newisland.com>及聯交所網站<http://www.hkex.com.hk>參閱。

薪酬委員會現包括四位成員，即葉漫天先生(其為薪酬委員會主席)、勞明智先生、黃潤權博士及潘治平先生。其大部份為獨立非執行董事。於二零一二年三月廿七日起，勞明智先生不再擔任薪酬委員會之主席但留任為薪酬委員會之成員，葉漫天先生則獲委任為薪酬委員會之主席。

薪酬委員會(續)

本公司旨在設立能吸引並挽留本集團業務所需之行政人員，以及推動行政人員追求合適本集團之業務發展策略之薪酬政策，同時考慮個別員工表現。薪酬應反映(其中包括)個別員工之表現及責任；而薪酬待遇包括薪金、花紅及其他福利，以給予本集團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獎勵，提升彼等個別之表現。

薪酬委員會之職務及職能包括就制定及檢討薪酬政策向董事會提供建議，以及釐定執行董事及集團高級管理層之個別薪酬待遇。並無董事或其任何聯繫人參與釐定其本身之薪酬。

於截至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個別董事之酬金已依名稱於財務報表附註7中披露，而高級管理層(由履歷詳情於「高級管理層履歷」中披露之個別人士所組成)的酬金以範圍披露如下：

	二零一二 人數	二零一一 人數
零港元至1,000,000港元	1	1
1,000,001港元至1,500,000港元	4	4
	5	5

薪酬委員會於截至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舉行了一次會議，其進行之工作包括：

- 檢討本集團薪酬政策；及
- 檢討本集團執行董事及高級管理層於截至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個別薪酬待遇。

薪酬委員會各成員之出席記錄載列如下。在以上各會議上進行之一切事項，已根據適用法律及法規妥為存檔。

薪酬委員會成員	出席次數
葉漫天先生(主席，於二零一二年三月廿七日獲委任為主席)	1/1
勞明智先生(於二零一二年三月廿七日退任主席)	1/1
黃潤權博士	1/1
潘治平先生	1/1

提名委員會

董事會於二零一二年三月廿七日根據守則之建議成立提名委員會。提名委員會須遵守董事會於二零一二年三月廿七日採納之職權範圍。有關職權範圍現時可於本集團網站<http://www.newisland.com>及聯交所網站<http://www.hkex.com.hk>參閱。

提名委員會包括四位成員，即黃潤權博士(其為提名委員會主席)、勞明智先生、潘治平先生及葉漫天先生。其大部份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提名委員會的主要職務為就委任及罷免董事，以及管理董事會繼任事宜向董事會提出建議。於年內並無委任或罷免董事。惟於二零一二年四月廿七日，戴忠誠先生辭任本公司之執行董事。

提名委員會已考慮董事以往的表現、資格、一般市場環境及本公司之組織章程細則以甄選及推薦董事輪值告退。提名委員會決議推薦所有現任董事在本公司留任。再者，根據本公司之組織章程細則，黃潤權博士及潘治平先生將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告退，惟彼符合資格並願意膺選連任。

董事會於截至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舉行了一次會議通過成立提名委員會的決議案。於同一會議，所有提名委員會之成員皆出席並進行包括以下之工作：

- 檢討董事會的架構、人數和組合；及
- 檢討守則中有關董事的培訓及持續專業發展的建議

本公司所有董事均為不同專業團體或學會之成員，其中每個董事必需符合此等不同之專業團體或學會之周年持續專業發展之要求。提名委員會已考慮此等不同之專業團體或學會之相關要求，並將一致符合守則中之建議。

提名委員會於此上述會議中各成員之出席記錄載列如下。在以上會議上進行之一切事項，已根據適用法律及法規妥為存檔。

提名委員會

出席次數

黃潤權博士(主席，於二零一二年三月廿七日獲委任)	1/1
勞明智先生(於二零一二年三月廿七日獲委任)	1/1
潘治平先生(於二零一二年三月廿七日獲委任)	1/1
葉漫天先生(於二零一二年三月廿七日獲委任)	1/1

於成立提名委員會前，挑選和審批新董事任命的工作由董事會負責。如有提名，董事會將評核獲提名人士是否適合，再決定是否接納提名。董事獲董事會委任後，必須在任命後首次股東大會上接受本公司股東重選。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於二零零四年根據守則的建議成立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須遵守董事會於二零一二年三月廿七日修訂之職權範圍。有關職權範圍現時可於本集團網站<http://www.newisland.com>及聯交所網站<http://www.hkex.com.hk>參閱。

審核委員會現包括三位成員，即潘治平先生(其為審核委員會主席)、黃潤權博士及葉漫天先生。全部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其中黃潤權博士及潘治平先生皆具備合適之專業會計資格或有關之財務專業知識。概無任何審核委員會之成員乃本公司之前任或現任核數師。

審核委員會之職務及職能包括審閱本公司之財務報表、監察本集團之企業管治、財務報告及內部監控程序，以及檢討本集團與本公司外聘核數師之關係。

審核委員會於截至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舉行了兩次會議，其進行之工作包括：

- 審閱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已審核綜合財務報表；
- 審閱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中期財務報表；
- 檢討本公司外聘核數師之審核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綜合財務報表之計劃；
- 審閱及考慮本集團與由丁午壽先生，銀紫荊星章，太平紳士或其家族成員控制之若干公司所訂立之持續關連交易之條款；
- 與本集團高級管理層及本公司外聘核數師商討主要之會計、審核及內部監控事宜；
- 與本集團高級管理層審閱及檢討本集團的企業管治常規及合規事宜；
- 檢討本公司外聘核數師之獨立性及客觀性；
- 監督本公司外聘核數師或其分支機構所提供之非審核服務；及
- 檢討及向董事會建議及批准續聘本公司外聘核數師之薪酬及聘用條款。

跟隨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後，審核委員會已舉行一次會議，審閱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已審核綜合財務報表。

審核委員會各成員之出席記錄載列如下。在以上各會議上進行之一切事項，已根據適用法律及法規妥為存檔。

審核委員會(續)

審核委員會成員	出席次數
潘治平先生(主席)	2/2
黃潤權博士	2/2
葉漫天先生	2/2

公司管治功能

董事會有責任不時檢討本集團之公司管治及審閱其效益，並採取所有必需而適當之行動，維持足夠及有效益之公司管治功能。審核委員會協助董事會審閱公司管治功能之政策及功能，為確保良好的公司管治之樹立以保障股東及本集團資產之最佳利益。

於截至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審核委員會已安排就本集團之公司管治政策及常規進行審閱，並向董事局作出建議、回顧及監察本集團有關遵守法律及監管規定之政策及常規、及回顧本集團就於企業管治常規守則(上市規則附錄14)及企業管治報告之披露需求的合規。

內部監控

董事會有責任不時檢討本集團之內部監控制度及審閱其效益，並採取所有必需而適當之行動，維持足夠及有效益之內部監控制度。審核委員協助董事會審閱內部監控之整體有效性包括營運、財務及合規監控以及風險管理功能，以保障股東及本集團資產之利益。

於截至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董事已安排就本集團之內部監控制度進行審閱，檢討本公司在會計及財務匯報職能方面的資源、員工資歷及經驗是否足夠，為營運之成效及效益作出保證，以達致既定企業目標、保障集團資產免於未經授權之挪用或處置、確保維持本集團妥善之會計記錄以提供可靠之財務資料供內部使用或作公佈之用、以及確保本集團遵守各項相關法律及法規。

核數師酬金

於截至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外聘核數師向本公司就核數服務收取1,258,000港元及非核數服務收取244,000港元。本公司外聘核數師所提供之非核數服務主要是稅務合規。

財務報告

董事會確認其編製本公司截至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之財務報表之責任並按持續經營原則編製。

本公司外聘核數師之申報責任刊載於本年報第26至第27頁之獨立核數師報告內。

董事之證券交易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10所載之上市公司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作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守則，董事會亦為本集團高級管理層及可能擁有本公司未公開股價敏感資料之指定人士採納一套不遜於標準守則所訂標準之類似指引。本公司已向全體董事作出特定查詢，全體董事均確認於截至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一直遵守標準守則所規定之準則。

與股東之溝通

與股東溝通之目標，乃確保股東，包括個人及機構兩者，及在合適的情況下，普遍投資社群，獲提供即時、平等和及時的平衡及可理解的公司資訊(包括其財務表現，策略目標及計劃，重大發展，管治及風險概況)，以確保股東在知情下行使其權利，及容許股東及投資社群活躍地與本公司接合。為此，一書面與股東溝通之政策已設立，現時可於本集團網站<http://www.newisland.com>參閱。

本公司經由多種聯絡途徑，確保其股東得悉主要業務事項。該等途徑包括股東大會、中期報告及年報、公佈及通函。而本公司亦定期更新網頁及上載本集團重要之資料，作為與股東溝通之途徑。

於本公司二零一一年之股東週年大會內，主席亦就每件獨立事項提呈獨立決議案，當中包括重選董事。

本公司定期通知股東有關投票表決之程序，以確保於投票表決之程序及文件符合上市規則及憲章文件之規定。本公司之組織章程大綱及細則的合併版本現時可於本集團網站<http://www.newisland.com>及聯交所網站<http://www.hkex.com.hk>參閱。於截至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之年度內本公司之組織章程大綱及細則並無重大改變。

股東權益

股東要求召開股東特別大會(「股東特別大會」)之程序

- (1) 即使其細則另有任何規定，本公司董事須於收到本公司股東要求而該等股東於送達要求日期持有本公司截至該日附帶本公司股東大會投票權的實繳股本不少於十分一時，立即著手正式召開本公司之股東特別大會。
- (2) 該要求需述明有關會議之目的，並須由要求人簽署及送達本公司之主要營業地點，地址為香港九龍長沙灣青山道483A號卓匯中心25樓，交公司秘書。該要求可包括多份同樣格式之文件，各文件由一位或以上之要求人簽署。

股東權益 (續)

股東要求召開股東特別大會(「股東特別大會」)之程序(續)

- (3) 本公司會向本公司之股份過戶登記處核實該要求，於獲得股份過戶登記處確認該要求為恰當及適當後，公司秘書將要求董事會在股東特別大會的議程內加入有關決議案。此會議將在收到此要求的兩個月內舉行。
- (4) 如董事未能於上述要求之送達日期二十一日內正式召開會議，要求人、或代表要求人總投票權超過一半以上之任何要求人，可自行召開會議，惟所召開之任何會議不得於上述日期起計三個月屆滿後舉行。
- (5) 此分部由要求人召開之會議將，須盡可能以由董事召開之同等會議之同樣方式召開。

向董事會查詢之程序

有關查詢須以書面方式連同查詢人之聯絡資料送達本公司之主要營業地點，地址為香港九龍長沙灣青山道483A號卓匯中心25樓，交公司秘書。

股東於股東大會上提出建議之程序

- (1) 為於股東周年大會(「股東周年大會」)或股東特別大會上提出提案，股東須以書面提交該等提案，連同詳細聯絡資料，送交本公司之主要營業地點，地址為香港九龍長沙灣青山道483A號卓匯中心25樓，交公司秘書。
- (2) 本公司會向本公司之股份過戶登記處核實該要求，於獲得股份過戶登記處確認該要求為恰當及適當後，公司秘書將要求董事會在股東特別大會的議程內加入有關提案。
- (3) 就上述股東提出於股東周年大會或股東特別大會考慮之提案而向全體股東發出通告之通知期因應提案之性質有所不同，詳情如下：
 - 倘有關之提案構成本公司之普通決議案，則須至少十四日之書面通知(通知期須包括十個營業日)。
 - 倘有關之提案構成本公司股東特別大會之特別決議案或本公司股東周年大會之普通決議案，則須至少二十一日之書面通知(通知期須包括二十個營業日)。

總結

董事會相信，企業管治之質素及水準反映管理層質素及本集團之業務運作。良好企業管治能維護妥善運用資產及有效分配本集團資源，並保障股東權益。管理層致力提倡良好企業管治及將嘗試盡最大努力維繫、鞏固及改善本集團企業管治之水準及質素。

董事會全人欣然將新洲印刷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年報和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呈覽。

主要營業地點

新洲印刷集團有限公司在百慕達註冊成立，並以百慕達為註冊地，主要營業地點設於香港九龍長沙灣青山道483A號卓匯中心25樓。

主要業務

本公司的主要業務是投資控股，而各附屬公司的主要業務為印刷及製造高質彩色包裝產品、瓦通盒、圖書、小冊子及各項紙製品。

本公司和各附屬公司於本年度的經營地區分析載列於財務報表附註11。

財務報表

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溢利及現金流量和本公司與本集團於該日的財政狀況載列於第28頁至第89頁的財務報表內。

末期股息

董事會不建議就截至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派發末期股息(二零一一年：每股零港元)。

轉入儲備的數額

股東應佔溢利19,114,000港元(二零一一年：16,316,000港元)已轉入儲備。儲備的其他變動載列於綜合權益變動表。

慈善捐款

本集團於財政年度內的慈善捐款為242,000港元(二零一一年：334,000港元)。

附屬公司

本公司附屬公司於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的詳情載列於財務報表附註14。

五年財務概要

本集團於過去五個財政年度的業績和資產與負債概要載列於第90頁。

主要供應商和客戶

在本財政年度內，本集團各主要客戶和供應商分別佔本集團銷售額和採購額的資料如下：

	%
銷售	
五大客戶總和	41%
最大客戶	18%
採購	
五大供應商總和	33%
最大供應商	18%

於本財政年度內任何時間，本公司各董事、與董事有聯繫人士或任何股東(據董事所知擁有本公司股本5%以上)均沒有擁有這些主要客戶和供應商的任何權益(定義見《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聯交所」)(「上市規則」))。

固定資產

固定資產於財政年內的變動載列於財務報表附註12。

股本

本公司的股本詳情載列於財務報表附註25(c)。

銀行貸款、融資租賃承擔和應付票據

本集團於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的銀行貸款、融資租賃承擔和應付票據詳情分別載列於財務報表附註20、21及23。

董事會

本財政年度內及截至本報告日期在任的董事為：

勞明智先生(主席)

陳玉儀女士

戴忠誠先生(於二零一二年四月廿七日辭任)

黃潤權博士*

潘治平先生*

葉漫天先生*

* 獨立非執行董事

依據本公司細則，黃潤權博士和潘治平先生，將於即將召開的股東週年大會上依章告退，並願膺選連任。

本公司已收到每名獨立非執行董事按照上市規則第3.13條所作出的年度獨立性確認，並認為所有獨立非執行董事確屬獨立人士。

董事服務合約

擬於即將召開的股東週年大會上候選連任的董事概無與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訂立於一年內在不予賠償(法定賠償除外)的情況下終止尚未屆滿的服務合約。

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擁有股份、相關股份和債權證的權益及持有股份的淡倉

截至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據按照《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規定備存於本公司的登記冊顯示，或按照標準守則以其他方式向本公司呈報，及聯交所根據上市規則附錄10所載之上市公司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本公司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均沒有擁有本公司或其任何聯繫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所列之涵義)的股份、相關股份或債權證的任何權益或持有股份的淡倉。

股東於《證券及期貨條例》下需披露之權益及淡倉

於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據董事所知，以下人士擁有超過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的5%，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記錄於該條所述於本公司登記冊內的權益或淡倉：

名稱	身分／權益性質	好倉／淡倉	所持 股份總數	於二零一二年 三月三十一日 約佔已發行股本 總數的百分比
Plus Wealthy Limited (「Plus Wealthy」)	實益擁有人	好倉	1,668,967,000	62.62%
Bingo Wealth Holdings Limited (「Bingo Wealth」)	受控制公司所持權益	好倉	1,668,967,000 (附註)	62.62%
孫粗洪先生 (「孫先生」)	受控制公司所持權益	好倉	1,668,967,000 (附註)	62.62%

附註：該等股份由Plus Wealthy(其為Bingo Wealth—全資附屬公司)持有，Bingo Wealth為孫先生全資擁有。據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孫先生及Bingo Wealth 被視作於所有由Plus Wealthy擁有權益之本公司股份中擁有權益。

除上文披露者外，於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中並無其他權益或淡倉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記錄於所須存置登記冊。

持續關連交易

本年度內，本集團曾與下文及已於二零一零年四月二十三日的公告所述人士(即就上市規則而言屬「關連人士」)進行交易。

據本公司於二零一零年四月二十三日之公佈所披露，於二零一零年四月二十二日，本公司之全資附屬公司新洲印刷有限公司(「新洲印刷」)與開達實業有限公司(「開達實業」)訂立一份更新供應協議，以更新日期為二零零七年四月三十日的供應協議，據此本集團同意由二零一零年四月一日起，向開達集團有限公司(「開達」)及其附屬公司(與開達統稱為「開達集團」)出售包裝產品及其他紙製品，為期三年。同日，新洲印刷與廣達實業有限公司(「廣達」)訂立一份更新供應協議，以更新日期為二零零七年四月三十日的供應協議，據此本集團同意由二零一零年四月一日起，向廣達出售包裝產品及其他紙製品，為期三年。

本公司的前任非執行董事丁午壽先生，銀紫荊星章，太平紳士(於二零一零年十月二十一日辭任)為開達之董事總經理及控權股東，並為廣達之董事。彼之部分家庭成員亦擁有廣達之重大權益。因此，直至二零一一年十月二十日，開達及其附屬公司及廣達為上市規則中涵義的本公司關連人士。由二零一一年四月一日至二零一一年十月二十日，銷售予開達集團和廣達的總額為5,656,000港元(二零一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8,941,000港元)。

本公司的獨立非執行董事已審閱以上關連交易，並確認該等交易：

- (i) 屬本集團的日常業務；
- (ii) 按照一般商業條款進行，或如無足夠可供比較交易以判斷該等交易的條款是否一般商業條款，則按照對本集團而言不遜於獨立第三方可取得的條款進行；及
- (iii) 根據有關交易的協議條款進行，而交易條款公平合理，並且符合本公司股東的整體利益。

持續關連交易 (續)

本公司核數師已獲聘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布的《香港核證工作準則》第3000號「審核或審閱歷史財務資料以外的核證工作」及參照實務說明第740號「關於香港《上市規則》所述持續關連交易的核數師函件」報告本集團的持續關連交易，並向董事會報告彼等的結論如下：

- (i) 概無事項引起核數師垂注致令彼等相信所披露的持續關連交易並未獲本公司之董事會批准。
- (ii) 對於本集團有關提供貨品及服務之交易，概無事項引起核數師垂注致令彼等相信此等交易，在所有重要方面，並無根據本集團之定價政策。
- (iii) 概無事項引起核數師垂注致令彼等相信此等交易，在所有重要方面，並無根據管轄此等交易相關之合同進行。

董事擁有重要合約的權益

除上述持續關連交易外，本公司、其控股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於本財政年度末或本財政年度內任何時間，均沒有訂立本公司董事擁有重大利益的任何重要合約。

購股權計劃

本公司於二零零七年九月二十八日採納了一項購股權計劃（「該計劃」）。該計劃的目的是為本公司提供一個靈活的方法，以便向執行或非執行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或本集團各成員的任何僱員（不論全職或兼職）（「參與者」）提供獎勵、報酬、酬金、補償及／或福利，以及達致董事會可不時審批的該等其他目的。該計劃在二零一七年九月二十七日前保持有效和生效。

該計劃的主要條款概述如下：

- (i) 行使該計劃和本公司任何其他購股權計劃所授予的所有購股權而可發行的股份總數合計不得超過該計劃採納當日的已發行股份總數的10%，除獲股東批准，惟合計不得超過本公司不時發行的相關證券類別總數的30%。於本年報刊發日，根據該計劃可供發行的股份總數為266,529,000股，佔本公司在本年報刊發日期的已發行股本的10%。
- (ii) 每名參與者在任何12個月期間內透過行使根據該計劃和本公司任何其他購股權計劃所授予的購股權（包括已行使和／或未行使的購股權）而獲得已發行和將發行的股份數目，不得超過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已發行相關證券類別總數的1%。

購股權計劃(續)

- (iii) 行使價由董事會全權釐定，並最少以下列三者中的最高額為準：(a)本公司股份於購股權授予參與者當日在聯交所日報表所列的收市價，而該日(星期六或星期日除外)必須為持牌銀行在香港營業及聯交所可供進行證券買賣的日期(「營業日」)；(b)本公司股份於購股權授予參與者當日前五個營業日在聯交所日報表所列的平均收市價；及(c)本公司股份的票面值。
- (iv) 購股權可在董事會按其絕對酌情及董事會所通知各獲授購股權人士有關該購股權可行使期間其中的任何時間行使並在任何情況下，此期間不得超過自該購股權根據該計劃所獲授任何特定之購股權之日起計10年。
- (v) 除董事會另作考慮，概無設訂購股權在行使前需持有之最低期限。
- (vi) 根據該計劃，每名參與者在獲授購股權的二十八天內接納購股權之授予時應向本公司支付港幣1元，作為授予的代價。與該授予相關的購股權應被視為在發出這些股份期權當日已經授予。

自採納該計劃起，本公司並無授出任何購股權。

董事認購股份或債權證的安排

除上述股份期權計劃外，於本財政年度內任何時間，本公司、其控股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均沒有參與任何安排，致使本公司董事可以透過購入本公司或任何其他法團的股份或債權證而獲益。

優先購買權利

儘管百慕達法律並無限制優先購買權利，本公司的章程細則並無優先購買權利的條款。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的股份

在本財政年度內，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任何本公司的股份。

退休金計劃

本集團退休金計劃的詳情載列於財務報表附註29。

員工

於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合共有2,692名(二零一一年：2,805名)員工，其中2,634名(二零一一年：2,745名)員工是在中華人民共和國聘用，負責本集團的製造及分銷業務。

本集團除了向僱員提供員工保險、退休計劃及酌情花紅等員工福利外，還提供內部培訓計劃及外部培訓資助。本集團旨在設立一項薪酬政策，以吸引並挽留本集團業務所需的人員，推動人員追求合適的業務發展策略，同時考慮個別員工的表現。薪酬委員會負責檢討董事的薪酬。薪酬應反映(其中包括)個別董事的表現及責任。

公眾持股量是否足夠

於本年報刊發日本公司所獲得和董事所知悉的公開資料，本公司仍維持足夠的公眾持股量，即上市規則所指定不少於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的25%。

獨立核數師

截至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本公司財務報表由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審核，並於其任滿告退。

本公司將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提呈一項聘任致同(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為本公司核數師之決議案。

本公司於過去三年並無出現其他核數師變動。

承董事會命
勞明智
主席兼行政總裁

香港，二零一二年六月二十七日



獨立核數師報告書

致新洲印刷集團有限公司各股東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本核數師(以下簡稱「我們」)已審核刊載於第28頁至第89頁新洲印刷集團有限公司(「貴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貴集團」)的綜合財務報表，此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於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的綜合和 貴公司資產負債表與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綜合損益表、綜合全面收益表、綜合權益變動表和綜合現金流量表，以及主要會計政策概要及其他附註解釋。

董事就財務報表須承擔的責任

貴公司董事須負責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編製綜合財務報表，以令綜合財務報表作出真實而公平的反映及落實其認為編製綜合財務報表所必要的內部控制，以使綜合財務報表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

核數師的責任

我們的責任是根據我們的審核對該等綜合財務報表作出意見。我們是按照《百慕達一九八一年公司法》第90條的規定，僅向整體股東報告。除此以外，我們的報告書不可用作其他用途。我們概不就本報告書的內容，對任何其他人士負責或承擔法律責任。

我們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核數準則》進行審核。這些準則要求我們遵守道德規範，並規劃及執行審核，以合理確定此等綜合財務報表是否不存有任何重大錯誤陳述。

審核涉及執执行程序以獲取有關綜合財務報表所載金額及披露資料的審核憑證。所選定的程序取決於核數師的判斷，包括評估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綜合財務報表存有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在評估該等風險時，核數師考慮與該公司編製及真實而公平地列報綜合財務報表相關的內部控制，以設計適當的審核程序，但並非為對公司的內部控制的效能發表意見。審核亦包括評價董事所採用的會計政策的合適性及所作出的會計估計的合理性，以及評價綜合財務報表的整體列報方式。

我們相信，我們所獲得的審核憑證是充足和適當地為我們的審核意見提供基礎。

意見

我們認為，該等綜合財務報表已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真實而公平地反映 貴公司和 貴集團於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的事務狀況及 貴集團截至該日止年度的溢利和現金流量，並已按照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妥為編製。

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

執業會計師

香港中環

遮打道10號

太子大廈8樓

二零一二年六月二十七日

綜合損益表

截至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以港幣為單位)

	附註	二零一二 千元	二零一一 千元
營業額	3及11	634,132	570,333
銷售成本		(523,301)	(462,777)
毛利		110,831	107,556
其他收入	4(a)	7,301	9,378
其他收益淨額	4(b)	14,247	1,375
銷售及分銷成本		(38,248)	(33,965)
行政費用		(67,120)	(61,458)
經營溢利		27,011	22,886
融資成本	5(a)	(2,094)	(2,306)
除稅前溢利	5	24,917	20,580
所得稅	6(a)	(5,508)	(4,188)
本年度溢利		19,409	16,392
應佔如下：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	9	19,114	16,316
非控股股東權益		295	76
本年度溢利		19,409	16,392
每股盈利	10		
基本		0.72仙	0.68仙
攤薄		0.72仙	0.68仙

第35頁至第89頁的附註屬本財務報表的一部分。本年度應付應佔本年度溢利之本公司股權持有人的股息之詳情載於附註25(b)。

綜合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以港幣為單位)

	二零一二 千元	二零一一 千元
本年度溢利	19,409	16,392
本年度其他全面收益：		
換算香港以外附屬公司財務報表的匯兌差額(除稅後)	12,637	11,052
本年度全面收益總額	32,046	27,444
應佔如下：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	31,751	27,383
非控股股東權益	295	61
本年度全面收益總額	32,046	27,444

第35頁至第89頁的附註屬本財務報表的一部分。

綜合資產負債表

於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

(以港幣為單位)

	附註	於二零一二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元	千元	於二零一一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元	千元
非流動資產					
固定資產	12				
– 物業、廠房及設備		340,999		255,942	
– 以經營租賃持作自用的 租賃土地權益		18,763		18,793	
		359,762		274,735	
購買機器按金	13	4,356		4,684	
遞延稅項資產	24(b)	1,922		648	
			366,040		280,067
流動資產					
持作買賣之證券	15	41,039		—	
存貨	16	89,551		98,798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	17	120,175		102,460	
持作出售之非流動資產	18	—		76,230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9	88,737		100,620	
			339,502		378,108
流動負債					
銀行貸款	20	63,778		41,128	
融資租賃承擔	21	—		2,413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	22	107,598		121,183	
應付票據	23	26,184		17,669	
應付本期稅項	24(a)	12,798		4,318	
			210,358		186,711
流動資產淨值			129,144		191,397
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			495,184		471,464

綜合資產負債表

於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
(以港幣為單位)

	附註	於二零一二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元	於二零一一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元
非流動負債			
遞延稅項負債	24(b)	2,426	10,752
		2,426	10,752
資產淨值			
		492,758	460,712
資本及儲備			
股本	25(c)	26,653	26,653
儲備		465,598	433,847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 應佔權益總額		492,251	460,500
非控股股東權益		507	212
權益總額		492,758	460,712

董事會於二零一二年六月二十七日核准並許可發出。

勞明智
主席兼行政總裁

陳玉儀
董事

第35頁至第89頁的附註屬本財務報表的一部分。

資產負債表

於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
(以港幣為單位)

	附註	於二零一二年 三月三十一日		於二零一一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元	千元	千元	千元
非流動資產					
於附屬公司的權益	14	244,057		245,217	
流動資產					
預付款及按金	17	330		282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9(a)	61		61	
			391		343
流動負債					
應計費用	22		614		679
流動負債			(223)		(336)
資產淨值			243,834		244,881
資本及儲備					
	25(a)				
股本			26,653		26,653
儲備			217,181		218,228
權益總額			243,834		244,881

董事會於二零一二年六月二十七日核准並許可發出。

勞明智
主席兼行政總裁

陳玉儀
董事

第35頁至第89頁的附註屬本財務報表的一部分。

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以港幣為單位)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							非控股 股東權益 千元	權益總額 千元	
	附註	股本 千元	股份溢價 千元 (附註 25(d)(i))	法定	匯兌儲備	其他儲備	保留溢利 千元			
				盈餘儲備 千元 (附註 25(d)(iii))	千元 (附註 25(d)(iv))	千元 (附註 25(d)(v))				
於二零一零年四月一日		22,253	37,741	22,902	46,841	4,890	207,709	342,336	151	342,487
截至二零一一年 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之權益變動：										
本年度溢利		—	—	—	—	—	16,316	16,316	76	16,392
本年度其他全面收益		—	—	—	11,067	—	—	11,067	(15)	11,052
本年度全面收益總額		—	—	—	11,067	—	16,316	27,383	61	27,444
配售股份	25(c)(i)	4,400	94,170	—	—	—	—	98,570	—	98,570
有關上年度已批准之股息 轉撥至法定盈餘儲備		—	—	—	—	—	(7,789)	(7,789)	—	(7,789)
		—	—	2,133	—	—	(2,133)	—	—	—
於二零一一年三月三十一日		26,653	131,911	25,035	57,908	4,890	214,103	460,500	212	460,712
於二零一一年四月一日		26,653	131,911	25,035	57,908	4,890	214,103	460,500	212	460,712
截至二零一二年 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之權益變動：										
本年度溢利		—	—	—	—	—	19,114	19,114	295	19,409
本年度其他全面收益		—	—	—	12,637	—	—	12,637	—	12,637
本年度全面收益總額		—	—	—	12,637	—	19,114	31,751	295	32,046
轉撥至法定盈餘儲備		—	—	1,656	—	—	(1,656)	—	—	—
於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		26,653	131,911	26,691	70,545	4,890	231,561	492,251	507	492,758

第35頁至第89頁的附註屬本財務報表的一部分。

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以港幣為單位)

	附註	二零一二 千元	二零一一 千元
經營活動			
經營業務產生的現金	19(b)	42,191	34,913
已付稅項			
– 已付香港利得稅		(1,719)	(7,974)
– 已付香港以外地區所得稅		(4,970)	(6,695)
經營活動產生的現金淨額		35,502	20,244
投資活動			
購入固定資產付款		(116,938)	(32,002)
已收利息		988	361
購入持作買賣之證券付款		(40,572)	—
出售固定資產所得款項		90,518	1,749
投資活動所用的現金淨額		(66,004)	(29,892)
融資活動			
新增銀行貸款所得款項		298,840	250,303
償還銀行貸款		(276,284)	(276,832)
融資租賃租金的資本部分		(2,413)	(3,778)
已付銀行貸款及透支利息		(2,079)	(2,239)
融資租賃租金的利息部分		(15)	(67)
已付本公司股權持有人的股息		—	(7,789)
配售股份所得款項	25(c)(i)	—	98,570
融資活動產生的現金淨額		18,049	58,168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減少)/增加淨額		(12,453)	48,520
於四月一日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00,620	50,902
外幣匯率變動的影響		570	1,198
於三月三十一日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9(a)	88,737	100,620

第35頁至第89頁的附註屬本財務報表的一部分。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除另有註明者外，以港幣為單位)

1 主要會計政策

(a) 合規聲明

本財務報表是按照所有適用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此統稱包含所有香港會計師公會頒布的適用的個別《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會計準則》和詮釋)、香港公認會計原則和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編製。本財務報表同時符合適用的《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披露規定。以下是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採用的主要會計政策概要。

香港會計師公會頒布了若干新訂和經修訂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這些準則在本集團和本公司當前的會計期間開始生效或可供提前採用。在與本集團有關的範圍內初始應用這些新訂和經修訂的準則所引致當前和以往會計期間的會計政策變更，已於本財務報表內反映，有關資料載列於附註1(c)。

(b) 財務報表的編製基準

截至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報表涵蓋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

除分類為持作買賣之證券的金融工具(見附註1(i))及衍生金融工具(見附註1(m))是按公平值計量外，編製本財務報表時是以歷史成本作為計量基礎。

持作出售之非流動資產是按賬面值及公平值減去銷售成本之間較低者計量(見附註1(u))。

管理層需在編製符合《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財務報表時作出會對會計政策的應用，以及對資產、負債、收入和支出的列報金額造成影響的判斷、估計和假設。這些估計和相關假設是根據以往經驗和管理層因應當時情況認為合理的各項其他因素而作出的，其結果構成了管理層在無法從其他途徑下得知資產與負債的賬面價值時所作出判斷的基礎。實際結果可能有別於估計金額。

管理層會持續審閱各項估計和相關假設。如果會計估計的修訂只是影響某一期間，其影響便會在該期間內確認；如果該項修訂對當前和未來期間均有影響，則在作出修訂的期間和未來期間確認。

有關管理層在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時所作出對本財務報表有重大影響的判斷，以及構成重大調整風險的估計的討論內容，載列於附註2。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除另有註明者外，以港幣為單位)

1 主要會計政策(續)

(c) 會計政策的修訂

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了數項《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修訂及一項新詮釋，並於本集團及本公司的當期會計期間首次生效。當中，以下報告準則的變更適用於本集團財務報表：

- 香港會計準則第24號(二零零九年修訂)，關連方披露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改進(二零一零年)

本集團並無應用任何於本會計期間尚未生效之新訂準則或詮釋。

有關變更主要澄清若干適用於本集團財務報表的披露要求。除採納澄清及簡化關連方定義之《香港會計準則》第24號(二零零九年修訂)外，採納上述經修訂準則及修訂對本集團財務報表之內容並無重大影響。

由於採納《香港會計準則》第24號(二零零九年修訂)，某些實體不再被視為本集團之關連方。該準則可按照《香港會計準則》第24號(二零零九年修訂)之過渡條文追溯應用。因此，與該等實體截至二零一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進行之交易以及有關該等實體於二零一一年三月三十一日之結餘均不計入本集團財務報表之關連方交易披露附註。

(d) 附屬公司及非控股股東權益

附屬公司是指受本集團控制的實體。控制是指本集團有權支配某一實體的財務和經營政策，並藉此從其活動中取得利益。在評估控制存在與否時，需要考慮現時可行使的潛在表決權。

於附屬公司的投資會由控制開始當日至控制終止當日在綜合財務報表中合併計算。集團內部往來的餘額和交易，以及集團內部交易所產生的任何未實現利潤，會在編製綜合財務報表時全額抵銷。集團內部交易所引致未實現損失的抵銷方法與未實現收益相同，但抵銷額只限於沒有減值證據的部分。

非控股股東權益指並非由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擁有之附屬公司權益，而本集團未有就此與該權益持有人達成任何附加協議，致令本集團整體上對該等權益產生符合財務負債定義之約定義務。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除另有註明者外，以港幣為單位)

1 主要會計政策(續)

(d) 附屬公司及非控股股東權益(續)

非控股股東權益會在綜合資產負債表之權益項目中，與本公司股權持有人之應佔權益分開呈列。而非控股股東權益所佔集團業績之權益則會在綜合損益表及綜合全面收益表中列作為非控股股東權益與本公司股權持有人之間的年內損益總額及全面收益總額的分配。

在本公司資產負債表內，於附屬公司的投資是按成本減去減值損失(參閱附註1(j))後列賬。

(e) 物業、廠房及設備

物業、廠房及設備於綜合資產負債表中以成本減去累計折舊和減值損失(參閱附註1(j))後列賬。

報廢或處置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所產生的收益或虧損為處置所得款項淨額與項目賬面金額之間的差額，並於報廢或處置日在損益表中確認。

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的折舊是以直線法在以下預計可用期限內沖銷其成本，減去其估計之剩餘值(如有)計算：

— 租賃土地及建於租賃土地上的建築物按預計可用期限(即完工日期起50年)和尚餘租賃期兩者中的較短期間計提折舊。	
— 機器	10至15年
— 工具	10年
— 傢具及固定裝置	5至10年
— 電腦及辦公室設備	5至6年
— 汽車	5至6年

如果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的組成部分有不同的可用期限，有關項目的成本會按照合理的基礎分配至各個部分，而且每個部分會分開計提折舊。本集團會每年審閱資產的可用期限及其剩餘值(如有)。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除另有註明者外，以港幣為單位)

1 主要會計政策(續)

(f) 租賃資產

如果本集團確定一項安排(由一項交易或一系列交易組成)會在約定期間內轉讓一項或一些特定資產的使用權，以換取一筆或多筆報償付款，則這項安排便是一項租賃。該判斷是以評估有關安排的實質為準，而不管這項安排是否涉及租賃的法律形式。

(i) 本集團租賃資產的分類

對於本集團以租賃持有的資產，如果租賃將與所有權有關的幾乎全部風險和報酬實質上轉移至本集團，有關的資產便會劃歸為以融資租賃持有；如果租賃不會將與所有權有關的幾乎全部風險和報酬實質上轉移至本集團，則劃歸為經營租賃；但下列情況則除外：以經營租賃持作自用的土地，但無法在租賃開始日時將其公平值與建於其上的建築物的公平值分開計量，則以融資租賃持有方式入賬；但有關建築物明確地以經營租賃持有則除外。就此而言，租賃開始日是指本集團首次訂立租賃或自前承租人接收建築物的時間。

(ii) 以融資租賃獲得的資產

如果本集團是以融資租賃獲得資產的使用權，會按租賃資產的公平值及最低租賃付款額的現值兩者中的較低者記入固定資產，而扣除融資費用後的相應負債則列為融資租賃承擔。折舊是在相關的租賃期或資產的可用期限(如本集團很可能取得資產的所有權)內，以沖銷其成本的比率計提；有關的資產可用期限載列於附註1(e)。減值損失按照附註1(j)所載的會計政策處理。租賃付款內含的融資費用會計入租賃期內的損益表中，使每個會計期間的融資費用佔承擔餘額的比率大致相同。

(iii) 經營租賃費用

如果本集團是以經營租賃獲得資產的使用權，則根據租賃作出的付款會在租賃期所涵蓋的會計期間內，均等地分攤在損益表中；但如另有一種方法更能代表租賃資產所產生的收益模式則除外。租賃所涉及的激勵措施均在損益表中確認為租賃淨付款總額的組成部分。

以經營租賃持有土地的收購成本是按直線法在租賃期內攤銷。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除另有註明者外，以港幣為單位)

1 主要會計政策(續)

(g) 存貨

存貨是以成本和可變現淨值兩者中的較低者入賬。

成本是以加權平均成本法計算，其中包括所有採購成本、加工成本和使存貨處於當前地點和狀況的其他成本。

可變現淨值是以日常業務過程中的估計售價減去估計完工成本和銷售所需的估計成本後所得的金額。

出售存貨時，存貨的賬面金額應在確認相關收入的期間內確認為費用。存貨減記至可變現淨值的金額和存貨的所有損失，都應在減記或損失發生的期間內確認為費用。存貨的任何減記轉回在轉回的期間內沖減確認為費用的存貨金額。

(h)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按公平值初始確認，其後以實際利息法按攤銷成本減去呆賬減值準備(參閱附註1(j))後的金額入賬；但如應收款為提供予關聯方並不設固定還款期的免息貸款或其折現影響並不重大則除外。在此情況下，應收賬款會按成本減去呆賬減值準備後的金額入賬。

當貿易及其他應收款之現金流合約性權利過期，或該應收款之現金流合約性權利於一交易中轉移，而交易所有權有關的幾乎全部風險和報酬實質上已轉移，本集團將不再確認此應收款。本集團創建或保留有關已轉移貿易及其他應收款之利益將確認為分別的資產或負債。

(i) 於股票證券的其他投資

對於股票證券的投資(於附屬公司的投資除外)初步按公平值呈列，即彼等的交易價格，惟倘公平值可運用所有變數均來自可觀察市場數據之估值方法作更可靠估計則作別論。成本包括應佔交易成本，惟以下列明者除外。

持作買賣之股票證券的投資被分類為流動資產。任何應佔交易成本於產生時會確認於損益表。在每個結算日會重新計算公平值，所得之收益或虧損會確認於損益表。確認於損益表之收益或虧損淨額不包括任何此等投資所得之利息或股息，此等利息或股息會按附註1(q)(ii)及(iv)所載政策於損益確認。

股票證券投資並無於活躍市場報價，且公平值不能可靠計量時，則按成本扣除減值損失於資產負債表確認(見附註1(j))。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除另有註明者外，以港幣為單位)

1 主要會計政策(續)

(j) 資產減值

(i) 於附屬公司的投資及貿易及其他應收款的減值

按成本或攤銷成本列賬之於附屬公司的投資及貿易及其他應收款於每個結算日進行審閱，以判斷是否有客觀的減值證據。客觀的減值證據包括本集團注意到有關以下一宗或多宗損失事件的可觀察數據：

- 債務人出現重大的財務困難；
- 債務人很可能面臨破產或其他財務重組；
- 技術、市場、經濟或法律環境出現對債務人構成負面影響的重大變動；及
- 於股票工具的投資之公平值大幅下跌至低於其成本或長期低於其成本。

如有任何這類證據存在，任何減值損失按以下方式釐定及確認：

- 就於附屬公司之投資而言，減值損失乃根據附註1(j)(ii)透過比較投資之可收回金額與其賬面金額計量。倘按附註1(j)(ii)用作釐定可收回金額之估計出現有利變動時，則轉回減值損失。
- 就以攤銷成本列賬之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而言，如折現影響重大的話，減值損失便會以資產的賬面金額與以其初始實際利率(即在初始確認有關資產時計算的實際利率)折現的預計未來現金流量與現值之間的差額計量。倘若此等金融資產具有相若的風險特徵(如相若的逾期情況)，而且並未個別地作減值評估，便會共同進行評估。共同接受減值評估的金融資產的未來現金流量會根據具有與共同組合相若信貸風險特徵的資產的以往虧損經驗作出估計。

如果減值損失在其後的期間減少，而且客觀上與減值損失確認後發生的事件有關，則應通過損益表轉回減值損失。減值損失的轉回不應使資產的賬面金額超過其在以往年度沒有確認任何減值損失的情況下而確定的金額。

減值虧損於相關資產中直接撇銷，惟就列於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內之貿易應收賬款所確認的減值虧損(其收回情況難以預料惟非不可收回)除外。在此情況下，呆賬的減值虧損透過備抵賬入賬。當本集團確信收回機會渺茫，則被視為無法收回的金額會於貿易應收賬款中直接撇銷，而任何列入備抵賬與此債項有關的金額會被轉回。其後收回先前已在備抵賬中扣除的金額，則會在備抵賬中轉回。備抵賬內的其他變動及其後收回先前已直接撇銷的金額在損益中確認。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除另有註明者外，以港幣為單位)

1 主要會計政策(續)

(j) 資產減值(續)

(ii) 其他資產的減值

本集團在每個結算日審閱內部和外來的信息，以確定物業、廠房及設備和劃歸為以經營租賃持有的租賃土地的預付權益是否出現減值跡象，或是以往確認的減值損失已經不再存在或可能已經減少。

如果出現任何這類跡象，本集團便會估計資產的可收回金額。當資產的賬面金額高於其可收回金額時，便會確認減值損失。

— 計算可收回金額

資產的可收回金額是其公平值減出售成本與使用價值兩者中的較高者。在評估使用價值時，預計未來現金流量會按照能反映當時市場對貨幣時間價值和資產特定風險的評估的稅前折現率，折現至其現值。如果資產所產生的現金流入基本上並非獨立於其他資產所產生的現金流入，則以能產生獨立現金流入的最小資產類別(即現金產出單元)來確定可收回金額。

— 確認減值損失

當資產或所屬現金產出單元的賬面金額高於其可收回金額時，減值損失便會在損益表中確認。分配現金產出單元確認的減值損失時，會按比例減少該單元(或該組單元)內資產的賬面金額；但資產的賬面值不得減少至低於其個別公平值減去出售成本後所得的金額或其使用價值(如能確定)。

— 轉回減值損失

如果用以確定可收回金額的估計數額出現正面的變化，有關的減值損失便會轉回。所轉回的減值損失以在以往年度沒有確認任何減值損失的情況下而確定的資產賬面金額為限。所轉回的減值損失在確認轉回的年度內計入損益表中。

(iii) 中期財務報告及減值

根據上市規則，本集團須按照《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的規定編製財政年度首六個月的中期財務報告。於中期期末，本集團應用與財政年度期末相同的減值測試、確認及轉回標準(參閱附註1(j)(i)及(ii))。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除另有註明者外，以港幣為單位)

1 主要會計政策(續)

(k) 附息借款

附息借款按公平值減去相關交易成本後初始確認。初始確認後，附息借款以攤銷成本入賬，與初始確認的金額與贖回價值之間的任何差異，連同任何應付利息和費用，均以實際利息法於借款期內在損益表中確認。

(l)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按公平值初始確認。除按附註1(p)(i)計量的財務擔保負債外，貿易及其他應付款其後按攤銷成本入賬；但如折現影響並不重大，則按成本入賬。

(m) 衍生金融工具

衍生金融工具以公平值初始列賬。公平值會於每個結算日重新計量。由於重新計量導致公平值變化而產生的收益或虧損會即時確認於損益表。

(n)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包括銀行存款及現金、存放於銀行和其他金融機構的活期存款，以及短期和高流動性的投資。這些投資在沒有涉及重大價值變動的風險下可以隨時轉算為已知數額的現金，並在購入後三個月內到期。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除另有註明者外，以港幣為單位)

1 主要會計政策(續)

(o) 所得稅

本年度所得稅包括當期稅項和遞延稅項資產與負債的變動。當期稅項和遞延稅項資產與負債的變動均在損益表中確認，但在其他全面收益或直接在權益中確認的相關項目，其相關稅項之金額則分別在其他全面收益或直接在權益中確認。

當期稅項是按本年度預期應稅所得，根據已執行或在結算日實質上已執行的稅率計算的預期應付稅項，加上以往年度應付稅項的任何調整。

遞延稅項資產與負債分別由可抵扣和應稅暫時性差異產生。暫時性差異是指資產與負債在財務報表上的賬面金額跟這些資產與負債的計稅基礎的差異。遞延稅項資產也可以由未被使用的可抵扣稅項虧損和未被使用的稅款減免所產生。

除了某些有限的例外情況外，所有遞延稅項負債和遞延稅項資產(僅限於有可能得以利用來抵扣未來可能取得的應稅利潤的部分)均予以確認。支持確認由可抵扣暫時性差異所產生的遞延稅項資產的未來應稅利潤包括因轉回目前存在的應稅暫時性差異而產生的金額；但這些轉回的差異必須與同一稅務機關和同一應稅實體有關，並預期在可抵扣暫時性差異預計轉回的期間內轉回或遞延稅項資產所引起的可抵扣虧損可向後期或向前期結轉的那個期間內轉回。在確定目前存在的應稅暫時性差異是否足以支持確認由未被使用的可抵扣稅項虧損和稅款減免所產生的遞延稅項資產時應採用同一準則，即該暫時性差異是與同一稅務機關和同一應稅實體有關，並預期在能夠使用可抵扣稅項虧損和稅款減免的期間內轉回。

沒有予以確認為遞延稅項資產與負債的暫時性差異源自以下有限的例外情況：不影響會計或應稅利潤的資產或負債的初始確認(如屬企業合併的一部分則除外)；以及於附屬公司的投資(如屬應稅差異，只限於本集團可以控制轉回的時間，而且在可預見的將來不大可能轉回的暫時性差異；或如屬可抵扣差異，則只限於很可能在將來轉回的差異)。

已確認遞延稅額是按照資產與負債賬面金額的預期實現或結算方式，根據已執行或在結算日實質上已執行的稅率計量。遞延稅項資產與負債均不折現計算。

本集團會在每個結算日審閱遞延稅項資產的賬面金額。如果本集團預期不再可能取得足夠的應稅利潤以抵扣相關的稅務利益，該遞延稅項資產的賬面金額便會減少；但是如果日後有可能取得足夠的應稅利潤，有關減少金額便會轉回。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除另有註明者外，以港幣為單位)

1 主要會計政策(續)

(o) 所得稅(續)

當期和遞延稅項結餘及其變動額會分開列示，並且不予抵銷。當期稅項資產及負債，和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只會在本公司或本集團有法定行使權以當期稅項資產抵銷當期稅項負債，並且符合以下附帶條件的情況下，才可以分別互相抵銷：

- 當期稅項資產與負債：本公司或本集團計劃按淨額為基礎結算，或同時變現該資產和清算該負債；或
- 遞延稅項資產與負債：這些資產與負債必須與同一稅務機關向以下其中一項徵收的所得稅有關：
 - 同一應稅實體；或
 - 不同的應稅實體。這些實體計劃在日後每個預期有大額遞延稅項負債需要清算或大額遞延稅項資產可以收回的期間內，按淨額為基礎實現當期稅項資產和清算當期稅項負債，或同時變現該資產和清算該負債。

(p) 已作出財務擔保、準備和或有負債

(i) 已作出財務擔保

財務擔保合約需要發行人(即擔保人)支付指定款項，以補償該擔保的受益人(「持有人」)因某一特定債務人根據債務工具的條款不能償付到期債務而產生的損失。

如果本集團作出財務擔保，擔保的公平值(除非公平值能夠可靠地估計，否則為交易價格)在貿易及其他應付款中初始確認為遞延收益。就作出擔保而已收或應收的代價而言，代價會按照本公司適用於該類資產的政策確認。如果沒有已收或應收代價，即期費用會在任何遞延收益初始確認時計入損益表。

初始確認為遞延收益的擔保金額會在擔保期內於損益表中攤銷為已作出財務擔保的收入。此外，如果(i)擔保的持有人可能根據這項擔保向本集團提出申索，以及(ii)向本集團提出的申索金額預期高於貿易及其他應付款現時就這項擔保入賬的金額(即初始確認的金額減去累計攤銷後所得金額)，準備便會根據附註1(p)(ii)確認。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除另有註明者外，以港幣為單位)

1 主要會計政策(續)

(p) 已作出財務擔保、準備和或有負債(續)

(ii) 其他準備和或有負債

如果本集團或本公司須就已發生的事件承擔法定或推定義務，因而預期很可能會導致經濟利益流出，在有關金額能夠可靠地估計時，本公司或本集團便會對該時間或金額不確定的其他負債計提準備。如果貨幣時間價值重大，則按預計所需費用的現值計提準備。

如果經濟利益需要流出的可能性較低，或是無法對有關金額作出可靠的估計，便會將該義務披露為或有負債，但經濟利益流出的可能性極低則除外。如果義務須視乎某項或多項未來事件是否發生才能確定是否存在，亦會披露該義務為或有負債，但經濟利益流出的可能性極低則除外。

(q) 收入確認

收入以已收或應收之代價的公平值計算。如果經濟利益很可能會流入本集團，而收入和成本(如適用)又能夠可靠地計量時，收入便會在損益表中確認如下：

(i) 銷售貨品

收入在貨品送達客戶場地，並在客戶接收貨品和所有權的相關風險與報酬時確認。收入不包括增值稅或其他銷售稅，並已扣除任何營業折扣。

(ii) 利息收入

利息收入是在產生時按實際利息法確認。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除另有註明者外，以港幣為單位)

1 主要會計政策(續)

(q) 收入確認(續)

(iii) 經營租賃的租務收入

應收經營租賃的租務收入在租賃期所涵蓋的會計期間內，均等地分攤在損益表中；但如另有一種方法更能代表租賃資產所產生的收益模式除外。租賃所涉及的激勵措施均在損益表中確認為租賃淨付款總額的組成部分。或有租務收入在會計期間賺取時確認為收入。

(iv) 股息

非上市投資的股息收入在股東收取款項的權利確立時確認。上市投資的股息收入則在該投資的股價除息時確認。

(r) 外幣換算

年內的外幣交易按交易日的外幣匯率換算。以外幣為單位的貨幣資產與負債則按結算日的外幣匯率換算。匯兌損益在損益表中確認。

以歷史成本計量的外幣非貨幣性資產與負債是按交易日的外幣匯率換算。以公平值列賬及以外幣為單位的非貨幣資產及負債用釐定公平值當日的外幣匯率換算。

海外業務的業績按照近似交易日的外幣匯率換算為港幣。資產負債表項目則按結算日的外幣匯率換算為港幣。所產生的匯兌差額在其他全面收益中確認和累積在權益的匯兌儲備中分別列示。

處置香港境外經營時，已在權益中確認並與該境外經營有關的累計匯兌差額會包括在計算處置項目的損益內。

(s) 僱員福利

薪金、年度獎金、有薪年假、界定供款退休計劃的供款和非貨幣福利成本在僱員提供相關服務的年度內累計。如果延遲付款或結算會造成重大的影響，則這些金額會以現值入賬。

辭退福利只會在本集團有正式的具體辭退計劃並且沒有撤回該計劃的現實可能性時，以表明本集團決意終止僱用或因僱員自願接受精減而提供辭退福利時確認。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除另有註明者外，以港幣為單位)

1 主要會計政策(續)

(t) 借款費用

借款費用於產生期間在損益表中列支，但與收購、建造或生產需要長時間才可以達到擬定可使用或可銷售狀態的資產直接相關的借款費用則予以資本化為資產成本部分。

借款費用應在資產開支和借款費用產生時，並在使資產達到擬定可使用或可銷售狀態所必須的準備工作進行期間開始予以資本化，以作為合資格資產成本的一部分。在使合資格資產達到擬定可使用或可銷售狀態所必須的幾乎全部準備工作實質上已中止或已完成時，借款費用便會暫停或停止資本化。

(u) 持作出售之非流動資產

一項非流動資產(或處置集團)將列賬為持作出售，如此項非流動資產之賬面值將很可能經由一銷售交易而非繼續使用而收回，及此資產(或處置集團)之現狀乃是可供銷售的。一個處置集團乃是一組將一起於單一交易中處置的一組資產，並直接與此等資產聯繫的負債將於此交易中轉移。

於即時分類為持作出售前，非流動資產(及於處置集團中所有各自的資產及負債)之計量，在分類前需依據會計政策更新至當日。及後，在初始分類為持作出售直至處置，此非流動資產(除某些資產下述外)或處置集團，將以其賬面值及公平值減去銷售成本之間較低者予以確認。

於初始分類為持作出售及其後於持作出售中的重新計量，其減值將於損益表中確認。只要非流動資產分類為持作出售，或包括在一個分類為持作出售的處置集團，此非流動資產將不作折舊及攤銷。

(v) 關連方

(a) 倘屬以下人士，則該名人士或其直系親屬與本集團有關連：

- (i) 對本集團擁有控制或共同控制；
- (ii) 對本集團擁有重大影響；或
- (iii) 為本集團或本集團母公司的主要管理層人員。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除另有註明者外，以港幣為單位)

1 主要會計政策(續)

(v) 關連方(續)

(b) 倘符合下列任何條件，則某實體與本集團有關連：

- (i) 該實體與本集團屬同一集團成員公司(即各母公司、附屬公司及同系附屬公司各自彼此相互關連)。
- (ii) 一實體為另一實體的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或為另一實體所屬集團成員公司的聯營公司或合營公司)。
- (iii) 兩實體均為同一第三方的合營企業。
- (iv) 一實體為第三方實體的合營企業，而另一實體為第三方實體的聯營公司。
- (v) 該實體為本集團或與本集團有關的實體的僱員福利設立的離職後福利計劃。
- (vi) 該實體受第(a)項所界定人士控制或共同控制。
- (vii) 第(a)(i)項所界定人士對該實體擁有重大影響或為該實體(或該實體的母公司)的主要管理層人員。

一名人士的直系親屬乃指該親屬與實體交易時可能影響該人士或受其影響的親屬。

(w) 分部報告

營運分部及財務報表所呈報之各分部項目金額，乃根據就分配資源予本集團各業務及地區分部及評估其表現而定期提供予本集團最高層管理人員之財務資料而確定。

就財務報告而言，個別重要營運分部不會綜合呈報，除非這些分部具有類似經濟特徵以及在產品及服務性質、生產程序性質、客戶類型或類別、分銷產品或提供服務所採用之方式及監管環境性質方面類似。倘獨立而言並非屬重要之營運分部共同擁有上述大部份特徵，則可綜合呈報。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除另有註明者外，以港幣為單位)

2 會計估計和判斷

本集團於採用會計政策時，管理層已作出以下判斷：

(a) 折舊和攤銷

固定資產是按資產的估計可用年限以直線法折舊或攤銷。本集團每年檢討這些資產的估計可用年限及剩餘值(如有)，以釐定各呈報期間的折舊和攤銷支出數額。可用年限是以對類似資產的過往經驗為依據來估計，並計及預期的科技變更。如果實際情況與過往估計出現重大的改變，未來期間的折舊和攤銷支出便會作出調整。

(b) 存貨準備

本集團會在每個結算日審閱存貨的賬面金額，以確定存貨是否根據附註1(g)的會計政策，以成本和可變現淨值兩者中的較低者入賬。管理層根據現行的市況和類似存貨的過往經驗估計可變現淨值。管理層在評估存貨的可變現淨值時作出很大程度的判斷。這項存貨準備的任何增加或減少，均可能影響未來期間的損益。

(c) 資產減值

本集團在每個結算日審閱內部和外來的信息，以確定固定資產是否出現減值跡象。如果出現任何這類跡象，本集團便會估計資產的可收回金額，以釐定資產的減值損失。實際事實及情況的改變可能會影響有否出現減值跡象的結論，改變預計可收回金額，並可能影響未來期間的損益。

貿易應收賬款的減值損失是根據管理層定期作出的賬齡分析和可收回情況的評估來進行評估和計提準備。管理層於評估各個別客戶的信譽和過去還款記錄時，作出很大程度的判斷。貿易應收賬款的減值損失的任何增加或減少，均可能影響未來期間的損益。

(d) 所得稅

本集團在多個稅法管轄區均須繳納所得稅。所得稅準備須根據重要的判斷，如其中部份日常業務中之交易在計算基本稅項時出現不明確因素，引至最終稅項金額與最初計算之稅項金額出現差異時，該項差異將會影響未來期間的損益。

確認遞延稅項在於稅項虧損和可扣減時差異可用以抵銷應課稅溢利時之程度作出確認。管理層有參與判斷未來應課稅之估值。任何增加或減少之已確認遞延稅項資產，將影響本集團未來期間的損益。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除另有註明者外，以港幣為單位)

3 營業額

本集團的主要業務是印刷及製造高質彩色包裝產品、瓦通盒、圖書、小冊子及其他紙製品。

營業額是指銷售貨品的發票值，扣除銷售稅、退貨及折扣。

4 其他收入和其他收益淨額

	二零一二 千元	二零一一 千元
(a) 其他收入		
經營租賃的租務收入	4,690	7,466
利息收入	988	361
其他收入	1,623	1,551
	7,301	9,378
(b) 其他收益淨額		
出售固定資產的淨收益／(虧損)		
— 土地及建築物	13,911	264
— 其他固定資產	147	(230)
	14,058	34
持作買賣之證券的淨帳面收益	467	—
外匯淨(虧損)／收益	(278)	1,341
	14,247	1,375

5 除稅前溢利

除稅前溢利已扣除／(計入)：

	二零一二 千元	二零一一 千元
(a) 融資成本：		
須於五年內悉數償還的銀行及其他借款利息	1,530	2,239
融資租賃承擔的財務費用	15	67
其他銀行貸款利息	549	—
	2,094	2,306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除另有註明者外，以港幣為單位)

5 除稅前溢利(續)

除稅前溢利已扣除／(計入)：(續)

	二零一二 千元	二零一一 千元
(b) 員工成本(不包括董事酬金)#：		
界定供款退休計劃供款	11,585	9,079
薪金、工資及其他福利	149,354	120,930
	160,939	130,009
(c) 其他項目：		
出售存貨成本 #	523,301	462,777
核數師酬金		
—核數服務	1,344	1,055
—稅務服務	227	189
—其他服務	17	101
折舊 #		
—自置資產	38,660	35,261
—根據融資租賃持有的資產	917	1,886
租賃土地溢價攤銷 #	717	890
土地及建築物的經營租賃費用 #	2,685	2,441
應收賬款減值虧損	13	—
應收賬款減值虧損之轉回	(785)	(11)
遠期外匯合約淨虧損／(收益)	37	(940)

出售存貨成本包括與員工成本、折舊費用、租賃土地溢價攤銷及經營租賃費用有關的150,725,000元(二零一一年：123,644,000元)。有關數額已記入上表分別列示的各類開支總額中。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除另有註明者外，以港幣為單位)

6 綜合損益表所示的所得稅

(a) 綜合損益表所示的稅項為：

	二零一二 千元	二零一一 千元
本期稅項－香港利得稅		
本年度準備	10,699	1,455
以往年度之超額準備	—	(817)
	<u>10,699</u>	<u>638</u>
本期稅項－香港以外的其他地方		
本年度準備	4,390	5,219
	<u>4,390</u>	<u>5,219</u>
遞延稅項		
暫時差異的產生和轉回	(9,581)	(1,669)
	<u>5,508</u>	<u>4,188</u>

香港利得稅

截至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香港利得稅準備是按該期的估計應評稅溢利以16.5%(二零一一年：16.5%)的稅率計算。

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企業所得稅

本公司在中國的附屬公司均須繳納中國企業所得稅。

本公司在中國的附屬公司的所得稅稅率自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起為25%。本公司之一間附屬公司—新洲(上海)紙品有限公司(「上海紙品」)獲給予免稅期，從開始獲利年度起的兩年免徵中國企業所得稅，往後三年則以適用的所得稅稅率之50%為減免稅率徵收企業所得稅。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的日曆年度為上海紙品的首個獲利年度。上海紙品可享有餘下免稅期之稅務優惠，直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期滿為止。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除另有註明者外，以港幣為單位)

6 綜合損益表所示的所得稅(續)

(a) 綜合損益表所示的稅項為：(續)

百慕達稅項

根據百慕達的法例規定，本公司毋須繳付任何百慕達所得稅稅項。

美國稅項

本公司在美國的附屬公司均須以15%(二零一一年：15%)的稅率繳納美國企業所得稅。

(b) 稅項支出和會計溢利按適用稅率計算的對賬：

	二零一二 千元	二零一一 千元
除稅前溢利	24,917	20,580
按照在相關稅法管轄區獲得溢利的適用稅率計算		
除稅前溢利的名義稅項	4,784	3,957
不可扣減支出的稅項影響	2,125	1,410
毋須計稅收入的稅項影響	(768)	(35)
使用以往年度未確認之稅項虧損額的稅項影響	—	(327)
確認以往未確認之暫時差異的稅項影響	(633)	—
以往年度之超額準備	—	(817)
實際稅項支出	5,508	4,188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除另有註明者外，以港幣為單位)

7 董事酬金

根據香港《公司條例》第161條披露的董事酬金如下：

截至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董事袍金 千元	酌情發放 之花紅 千元	薪金、 津貼及 實物利益 千元	退休 計劃供款 千元	總額 千元
執行董事					
勞明智先生	—	63	600	33	696
陳玉儀小姐	—	37	360	20	417
戴忠誠先生 ⁽ⁱ⁾	—	5	360	18	383
獨立非執行董事					
黃潤權博士	50	—	—	—	50
潘治平先生	50	—	—	—	50
葉漫天先生	50	—	—	—	50
	150	105	1,320	71	1,646

(i) 於二零一二年四月二十七日辭任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除另有註明者外，以港幣為單位)

7 董事酬金(續)

截至二零一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董事袍金 千元	酌情發放 之花紅 千元	薪金、 津貼及 實物利益 千元	退休 計劃供款 千元	總額 千元
執行董事					
勞明智先生 ⁽ⁱⁱ⁾	—	—	302	15	317
陳玉儀小姐 ⁽ⁱⁱ⁾	—	—	181	9	190
戴忠誠先生 ^{(vi)(vii)}	—	—	146	7	153
蘇周艷屏女士，銅紫荊星章，太平紳士 ⁽ⁱⁱⁱ⁾	—	—	405	12	417
馮蘇嘉華女士 ⁽ⁱⁱⁱ⁾	—	—	406	19	425
張蘇嘉惠女士 ⁽ⁱⁱⁱ⁾	—	—	406	19	425
蘇華森先生 ⁽ⁱⁱⁱ⁾	—	—	551	25	576
非執行董事					
丁午壽先生，銀紫荊星章，太平紳士 ⁽ⁱⁱⁱ⁾	28	—	—	—	28
獨立非執行董事					
黃潤權博士 ^(iv)	22	—	—	—	22
潘治平先生 ^(iv)	22	—	—	—	22
葉漫天先生 ^(vi)	20	—	—	—	20
許賢發先生，O.B.E.，太平紳士 ⁽ⁱⁱⁱ⁾	28	—	—	—	28
佘超舜先生 ^(v)	30	—	—	—	30
黃宏發先生，O.B.E.(名譽)，太平紳士 ^(v)	30	—	—	—	30
	180	—	2,397	106	2,683

- (ii) 於二零一零年九月三十日獲委任
 (iii) 於二零一零年十月二十一日辭任
 (iv) 於二零一零年十月二十一日獲委任
 (v) 於二零一零年十一月五日辭任
 (vi) 於二零一零年十一月五日獲委任
 (vii) 於二零一二年四月二十七日辭任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除另有註明者外，以港幣為單位)

8 最高酬金人士

五位(二零一一年：五位)最高酬金人士的酬金總額如下：

	二零一二 千元	二零一一 千元
薪金、津貼及實物利益	5,233	5,475
酌情發放之花紅	91	120
退休計劃供款	139	235
	5,463	5,830

上述五位(二零一一年：五位)最高酬金人士的酬金在以下範圍內：

	二零一二 人數	二零一一 人數
零元至1,000,000元	1	—
1,000,001元至1,500,000元	4	4
1,500,001元至2,000,000元	—	1
	5	5

9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溢利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本年度綜合溢利包括一筆已列入本公司財務報表的虧損1,047,000元(二零一一年：溢利17,079,000元)。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除另有註明者外，以港幣為單位)

10 每股盈利

(a) 每股基本盈利

每股基本盈利是按照本年度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之綜合溢利19,114,000元(二零一一年：16,316,000元)以及本年度已發行普通股之加權平均股份數目2,665,290,000(二零一一年：2,386,824,000)計算如下：

	二零一二 股份數目 千股	二零一一 股份數目 千股
於四月一日已發行之普通股	2,665,290	222,529
配售新股之影響(附註25(c)(i))	—	16,154
股份拆細之影響(附註25(c)(iii))	—	2,148,141
於三月三十一日普通股之加權平均股數	2,665,290	2,386,824

(b) 每股攤薄盈利

截至二零一二年及二零一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均沒有任何具備潛在攤薄影響的股份。每股攤薄盈利與每股基本盈利相同。

11 分部報告

本集團以經營地區管理其業務。本集團以與本集團最高管理層用於資源分配和業績考評的內部報告資訊相一致的基礎，確定兩個可報告分部。以下可報告分部概無將經營分部合計。

- 東莞及香港：印刷及製造高質彩色包裝產品、瓦通盒、圖書、小冊子及其他紙製品
- 上海：印刷及製造高質彩色包裝產品、瓦通盒、圖書、小冊子及其他紙製品

為評估分部表現及調配分部間資源，本集團最高管理層按下列基準監控各可報告分部應佔之業績、資產及負債：

除未分配之企業資產外，分部資產包括所有非流動及流動資產。分部負債包括各獨立分部應佔的所有非流動及流動負債。

收入和費用是可報告分部實現的銷售收入和發生的相關費用，或歸屬於可報告分部的資產的折舊和攤銷。分部間的銷售是參照同類產品對第三方售價而定價的。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除另有註明者外，以港幣為單位)

11 分部報告(續)

於二零一二及二零一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向本集團最高管理層提供的用於資源分配和業績考評的分部資訊列示如下：

(a) 可報告分部收入、溢利或虧損、資產及負債：

	東莞及香港		上海		總計	
	二零一二 千元	二零一一 千元	二零一二 千元	二零一一 千元	二零一二 千元	二零一一 千元
外部客戶銷售收入	420,301	367,325	213,831	203,008	634,132	570,333
分部間銷售收入	24,972	23,106	—	755	24,972	23,861
可報告分部收入	445,273	390,431	213,831	203,763	659,104	594,194
可報告分部溢利	13,999	3,276	5,170	13,263	19,169	16,539
可報告分部資產	407,545	413,748	259,600	256,348	667,145	670,096
可報告分部負債	199,730	174,471	30,686	34,913	230,416	209,384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除另有註明者外，以港幣為單位)

11 分部報告(續)

(b) 可報告分部收入、溢利或虧損、資產及負債的對賬如下：

	二零一二 千元	二零一一 千元
收入		
可報告分部收入	659,104	594,194
分部間收入抵銷	(24,972)	(23,861)
綜合營業額	634,132	570,333
溢利		
可報告分部溢利	19,169	16,539
分部間溢利抵銷	—	(147)
來自集團外部客戶之可報告分部溢利	19,169	16,392
未分配之企業溢利	240	—
綜合溢利	19,409	16,392
資產		
可報告分部資產	667,145	670,096
分部間資產抵銷	(17,652)	(11,921)
未分配之企業資產	649,493	658,175
	56,049	—
綜合總資產	705,542	658,175
負債		
可報告分部負債	230,416	209,384
分部間負債抵銷	(17,652)	(11,921)
未分配之企業負債	212,764	197,463
	20	—
綜合總負債	212,784	197,463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除另有註明者外，以港幣為單位)

11 分部報告(續)

(c) 地區資訊

本集團的業務只在一個按資產所在地劃分的地區中經營，即中國(當中包括香港)，因此並無呈述按資產所在地劃分的地區分部信息。以下列表為外部客戶收入之地域位置資料。外部客戶之地域位置根據貨品運送之地區劃分。

	二零一二 千元	二零一一 千元
香港	109,552	91,024
中國其他地區	277,263	261,858
美國	116,267	125,519
歐洲	66,222	34,081
其他國家	64,828	57,851
	634,132	570,333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除另有註明者外，以港幣為單位)

12 固定資產

(a) 本集團

	土地及 建築物 千元	機器		工具 千元	傢具及 固定裝置 千元	電腦及 辦公室 設備 千元	汽車 千元	小計 千元	以經營 租賃 持作自用 的租賃 土地權益 千元	固定資產 總值 千元
		自置 千元	租賃 千元							
成本：										
於二零一零年四月一日	281,233	291,987	74,959	8,440	24,738	36,552	7,627	725,536	40,082	765,618
匯兌調整	8,085	4,930	2,342	—	228	955	142	16,682	1,117	17,799
增置	125	24,491	—	—	294	3,603	1,237	29,750	—	29,750
重新分類	—	57,407	(57,407)	—	—	—	—	—	—	—
列賬為持作出售之非流動資產(附註18)	(97,435)	—	—	—	—	—	—	(97,435)	(14,296)	(111,731)
出售	(917)	(1,807)	—	(230)	(13)	(319)	(495)	(3,781)	(719)	(4,500)
於二零一一年三月三十一日	191,091	377,008	19,894	8,210	25,247	40,791	8,511	670,752	26,184	696,936
累計攤銷和折舊：										
於二零一零年四月一日	93,529	204,578	35,206	7,827	22,996	33,243	6,591	403,970	10,550	414,520
匯兌調整	2,766	2,661	1,050	—	171	875	121	7,644	286	7,930
本年度攤銷和折舊	11,282	20,484	1,886	212	621	2,165	497	37,147	890	38,037
重新分類	—	27,068	(27,068)	—	—	—	—	—	—	—
列賬為持作出售之非流動資產(附註18)	(31,307)	—	—	—	—	—	—	(31,307)	(4,194)	(35,501)
出售時撥回	(265)	(1,357)	—	(217)	(13)	(307)	(485)	(2,644)	(141)	(2,785)
於二零一一年三月三十一日	76,005	253,434	11,074	7,822	23,775	35,976	6,724	414,810	7,391	422,201
賬面淨值：										
於二零一一年三月三十一日	115,086	123,574	8,820	388	1,472	4,815	1,787	255,942	18,793	274,735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除另有註明者外，以港幣為單位)

12 固定資產(續)

(a) 本集團(續)

	土地及 建築物 千元	機器		工具 千元	傢具及 固定裝置 千元	電腦及 辦公室 設備 千元	汽車 千元	小計 千元	以經營 租賃 持作自用 的租賃	固定資產 總值 千元
		自置 千元	租賃 千元						土地權益 千元	
成本：										
於二零一一年四月一日	191,091	377,008	19,894	8,210	25,247	40,791	8,511	670,752	26,184	696,936
匯兌調整	6,995	7,017	136	—	208	870	126	15,352	968	16,320
增置	83,961	24,766	—	—	3,493	3,694	1,352	117,266	—	117,266
重新分類	—	20,030	(20,030)	—	—	—	—	—	—	—
出售	—	(800)	—	(176)	(17,971)	(23)	(1,644)	(20,614)	—	(20,614)
於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	282,047	428,021	—	8,034	10,977	45,332	8,345	782,756	27,152	809,908
累計攤銷和折舊：										
於二零一一年四月一日	76,005	253,434	11,074	7,822	23,775	35,976	6,724	414,810	7,391	422,201
匯兌調整	2,860	3,768	63	—	169	797	97	7,754	281	8,035
本年度攤銷和折舊	11,376	23,327	917	129	593	2,491	744	39,577	717	40,294
重新分類	—	12,054	(12,054)	—	—	—	—	—	—	—
出售時撥回	—	(707)	—	(176)	(17,834)	(23)	(1,644)	(20,384)	—	(20,384)
於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	90,241	291,876	—	7,775	6,703	39,241	5,921	441,757	8,389	450,146
賬面淨值：										
於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	191,806	136,145	—	259	4,274	6,091	2,424	340,999	18,763	359,762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除另有註明者外，以港幣為單位)

12 固定資產(續)

(b) 土地及建築物的賬面淨值分析如下：

	本集團	
	二零一二 千元	二零一一 千元
位於香港並以中期租賃持有	77,508	—
位於香港境外並以中期租賃持有	133,061	133,879
	210,569	133,879
代表：		
土地及建築物	191,806	115,086
以經營租賃持作自用的租賃土地權益	18,763	18,793
	210,569	133,879

13 購買機器按金

截至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就購買機器而付按金4,356,000元(二零一一年：4,684,000元)。合約的餘額已包括在資本承擔中(參閱附註28(a))。

14 於附屬公司的權益

	本公司	
	二零一二 千元	二零一一 千元
非上市投資(按成本)	82,360	82,360
應收附屬公司款項	161,697	162,857
	244,057	245,217

應收附屬公司款項為無抵押、免息，並無固定還款期。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除另有註明者外，以港幣為單位)

14 於附屬公司的權益 (續)

下表只載列對本集團的業績、資產或負債有重大影響的附屬公司詳情。

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 成立和 經營地點	已發行／註冊 股本詳情	本公司持有所有權 權益百分比		主要業務
			直接	間接	
新洲印刷有限公司(「新洲」)	香港	2股普通股 每股面值100元	—	100	分銷紙品
		10,000股每股 面值100元無 投票權遞延股			
東莞新洲印刷有限公司 (「東莞新洲」)	中國	註冊資本 100,000,000元	—	100	生產及分銷紙品
上海新洲包裝印刷有限公司 (「上海新洲」)	中國	註冊資本 5,700,000美元	—	100	生產及分銷紙品
新洲(上海)紙品有限公司 (「上海紙品」)	中國	註冊資本 2,500,000美元	—	100	生產紙品
NITNS LLC	美國	100股普通股 每股面值1美元	—	51	提供市場推廣服務
新洲置業有限公司	香港	2股普通股 每股面值1元	—	100	持有物業
新洲投資控股有限公司	香港	1股普通股 面值1元	—	100	持有證券

東莞新洲是由本公司的附屬公司——新洲及東莞市大嶺山鎮經濟發展公司(「經濟發展公司」)，於一九九二年成立的中外合資企業。新洲及經濟發展公司分別持有東莞新洲的70%及30%權益。根據東莞市對外經濟貿易委員會於一九九六年三月二十八日的批文，經濟發展公司將東莞新洲的30%權益轉讓予新洲。轉讓後，東莞新洲成為本集團的全資附屬公司。東莞新洲的經營期為35年，於二零二七年三月十三日屆滿。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除另有註明者外，以港幣為單位)

14 於附屬公司的權益(續)

上海新洲為本集團於一九九五年在中國成立的全資外資公司，經營期為20年，於二零一五年三月一日屆滿。

上海紙品為本集團於二零零二年在中國成立的全資外資公司，經營期為30年，於二零三二年一月二十七日屆滿。

15 持作買賣之證券

	本集團	
	二零一二 千元	二零一一 千元
以公平值計算之股票證券 —於香港上市(附註27(e)及(f))	41,039	—

持作買賣之證券投資於結算日以公平值呈列(見附註1(i))。

16 存貨

綜合資產負債表所示的存貨包括：

	本集團	
	二零一二 千元	二零一一 千元
原材料	53,346	64,799
在製品	12,980	17,132
製成品	23,225	16,867
	89,551	98,798

確認為支出及計入損益的存貨數額分析如下：

	本集團	
	二零一二 千元	二零一一 千元
已售存貨的賬面數額	521,839	459,912
存貨數額撇減	1,462	2,865
	523,301	462,777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除另有註明者外，以港幣為單位)

17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

	本集團		本公司	
	二零一二 千元	二零一一 千元	二零一二 千元	二零一一 千元
貿易應收賬款	103,613	103,440	—	—
減：呆賬準備(附註17(b))	(7,755)	(8,520)	—	—
	95,858	94,920	—	—
其他應收款	6,561	5,137	—	—
按金及預付款	17,705	1,520	330	282
	120,124	101,577	330	282
衍生金融工具(附註27(d)及(f))	51	883	—	—
	120,175	102,460	330	282

除本集團已付之按金1,262,000元(二零一一年：804,000元)外，所有的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預期可於一年內收回或確認為支出。包括在按金及預付款為一用於購買CEPA Alliance Holdings Limited 70%的股份權益代價之訂金的15,000,000元。此交易詳情請參閱附註28(a)。其他應收款、按金及預付款均未逾期或減值。

(a) 賬齡分析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中包括的貿易應收賬款(扣除呆賬準備)，其賬齡分析如下：

	本集團	
	二零一二 千元	二零一一 千元
未逾期	92,285	90,460
逾期少於一個月	1,284	1,623
逾期一至三個月	1,761	2,709
逾期超過三個月	528	128
	95,858	94,920

本集團的信貸政策載列於附註27(a)。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除另有註明者外，以港幣為單位)

17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續)

(b) 貿易應收賬款的減值

貿易應收賬款的減值損失會採用準備賬來記錄，但當本集團認為收回的可能性極低時，減值損失便會直接沖銷貿易應收賬款(參閱附註1(j)(i))。

呆賬準備於年內的變動(包括特定和綜合損失的組成部分)如下：

	本集團	
	二零一二 千元	二零一一 千元
於四月一日	8,520	8,534
匯兌調整	7	9
已確認減值損失	13	—
沖銷不可以收回金額	—	(12)
減值虧損之轉回	(785)	(11)
於三月三十一日	7,755	8,520

於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為數7,750,000元(二零一一年：8,520,000元)的貿易應收賬款已個別評定為出現減值。已個別減值的應收款是與面對拖欠本金的客戶有關，管理層評定這些應收款預期不可以收回，因此確認了7,750,000元(二零一一年：8,520,000元)特定呆賬準備。本集團並無就有關結餘持有任何抵押品。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除另有註明者外，以港幣為單位)

17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續)

(c) 未減值貿易應收賬款

不被個別或綜合地視為已減值的貿易應收賬款的賬齡分析如下：

	本集團	
	二零一二 千元	二零一一 千元
未逾期亦無減值	92,285	90,460
逾期少於一個月	1,284	1,623
逾期一至三個月	1,761	2,709
逾期超過三個月	528	128
	3,573	4,460
	95,858	94,920

未逾期亦無減值的應收款是與各類近期沒有拖欠記錄的客戶有關。

已逾期但未減值的應收款是跟多名與本集團交易記錄良好的獨立客戶有關。根據以往的經驗，由於信貸素質沒有重大的變動，而且這些款項仍被視為可以全數收回，因此，管理層相信毋須就有關結餘提撥任何減值準備。本集團並無就有關結餘持有任何抵押品。

18 持作出售之非流動資產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二十二日，本集團與一名獨立第三方訂立買賣協議，以108,000,000港元之代價出售一個物業。該物業預期將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二十二日起計十二個月內出售，並被分類為持作出售之非流動資產，在二零一一年三月三十一日之綜合資產負債表內獨立呈列。

於二零一一年三月三十一日，基於該物業預期之出售所得淨額高於其賬面淨值，該物業沒有減值。

該物業已於二零一一年十一月一日完成出售，而出售之收益13,911,000元已於截至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綜合損益表中確認。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除另有註明者外，以港幣為單位)

19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a)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包括：

	本集團		本公司	
	二零一二 千元	二零一一 千元	二零一二 千元	二零一一 千元
銀行存款及現金	28,007	20,416	61	61
銀行定期存款	60,730	80,204	—	—
資產負債表所示的現金 及現金等價物	88,737	100,620	61	61
現金流量表所示的現金 及現金等價物	88,737	100,620		

(b) 除稅前溢利與經營業務產生的現金的對賬：

	附註	二零一二 千元	二零一一 千元
除稅前溢利		24,917	20,580
調整項目：			
折舊和攤銷	5(c)	40,294	38,037
利息收入	4(a)	(988)	(361)
融資成本	5(a)	2,094	2,306
出售固定資產收益淨額	4(b)	(14,058)	(34)
持作買賣之證券的帳面收益	4(b)	(467)	—
匯兌差異		2,833	(112)
		54,625	60,416
營運資金變動：			
存貨減少／(增加)		11,043	(30,871)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增加		(15,428)	(2,306)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減少)／增加		(16,564)	11,316
應付票據增加／(減少)		8,515	(3,642)
經營業務產生的現金		42,191	34,913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除另有註明者外，以港幣為單位)

20 銀行貸款

(a) 銀行貸款的賬面值分析如下：

	本集團	
	二零一二 千元	二零一一 千元
流動負債		
銀行貸款	13,450	23,948
按要求還款的有期銀行貸款	50,328	17,180
	63,778	41,128

(b) 於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銀行貸款的還款期如下：

	本集團	
	二零一二 千元	二零一一 千元
一年內或按要求還款	13,450	23,948
一年內到期的即期有期貸款	8,294	9,120
	21,744	33,068
一年後到期的有期貸款		
一年後但二年內	8,346	5,560
二年後但五年內	8,898	2,500
五年後	24,790	—
	42,034	8,060
	63,778	41,128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除另有註明者外，以港幣為單位)

20 銀行貸款(續)

(c) 於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銀行貸款的抵押情況如下：

	本集團	
	二零一二 千元	二零一一 千元
銀行貸款		
—有抵押	35,795	27,228
—無抵押	27,983	13,900
	63,778	41,128

授予本集團的部分銀行備用信貸及貸款是以本集團於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的固定資產(二零一一年：固定資產及貿易應收賬款)作為抵押。有關備用信貸的已抵押資產如下：

	二零一二	二零一一
	千元	千元
固定資產	76,907	94,075
貿易應收賬款	—	23,243
	76,907	117,318

上述有抵押銀行備用信貸合計45,795,000元(二零一一年：115,859,000元)，其中43,247,000元(二零一一年：40,148,000元)於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已經動用，包括銀行貸款35,795,000元(二零一一年：27,228,000元)和應付票據7,452,000元(二零一一年：12,920,000元)。

正如與金融機構訂立的常見借貸安排一樣，本集團部分銀行備用信貸受制於本集團某些資產負債表比率、權益總額和已產生資本開支數額的相關契諾是否獲履行。如果本集團違反有關的契諾，已動用的備用信貸便須在接獲通知時償還。本集團會定期監察契諾的合規情況。有關本集團流動資金風險管理工作的詳情，載列於附註27(b)。於二零一二年及二零一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違反有關備用信貸的契諾。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除另有註明者外，以港幣為單位)

21 融資租賃承擔

於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融資租賃承擔的還款期如下：

	二零一二			二零一一		
	最低租賃 付款額 現值 千元	未來 期間的 利息支出 千元	最低租賃 付款總額 千元	最低租賃 付款額 現值 千元	未來 期間的 利息支出 千元	最低租賃 付款總額 千元
一年內	—	—	—	2,413	15	2,428

22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

	本集團		本公司	
	二零一二 千元	二零一一 千元	二零一二 千元	二零一一 千元
貿易應付賬款	59,205	69,060	—	—
其他應付款及應計費用	48,393	52,123	614	679
	107,598	121,183	614	679

所有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預期將於一年內償還。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除另有註明者外，以港幣為單位)

22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續)

(a)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中包括的貿易應付賬款，其賬齡分析如下：

	本集團	
	二零一二 千元	二零一一 千元
未逾期及逾期少於一個月	49,103	43,485
逾期一至三個月	7,718	23,244
逾期超過三個月	2,384	2,331
	59,205	69,060

23 應付票據

應付票據的賬齡分析如下：

	本集團	
	二零一二 千元	二零一一 千元
一個月內到期	4,394	3,089
一個月後但二個月內到期	13,396	9,725
二個月後但三個月內到期	8,394	4,855
	26,184	17,669

24 綜合資產負債表所示的所得稅

(a) 綜合資產負債表所示的本期稅項為：

	本集團	
	二零一二 千元	二零一一 千元
本年度香港利得稅準備	10,699	1,455
已付暫繳利得稅	(901)	(383)
	9,798	1,072
以往年度所準備之利得稅餘額	1,141	887
	10,939	1,959
應付所得稅－香港	10,939	1,959
應付所得稅－香港以外地區	1,859	2,359
	12,798	4,318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除另有註明者外，以港幣為單位)

24 綜合資產負債表所示的所得稅(續)

(b) 已確認遞延稅項資產和負債：

已在綜合資產負債表確認的遞延稅項(資產)/負債的組成部分和本年度變動如下：

	超過 相關折舊的 折舊免稅額 千元	準備 千元	稅項虧損 千元	總額 千元
來自下列各項的遞延稅項：				
於二零一零年四月一日	13,329	(1,557)	—	11,772
匯兌調整	93	(92)	—	1
在損益中計入	(963)	(706)	—	(1,669)
於二零一一年三月三十一日	12,459	(2,355)	—	10,104
於二零一一年四月一日	12,459	(2,355)	—	10,104
匯兌調整	83	(102)	—	(19)
在損益中計入	(8,583)	(908)	(90)	(9,581)
於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	3,959	(3,365)	(90)	504

代表：

	本集團	
	二零一二 千元	二零一一 千元
已確認之遞延稅項資產淨額	(1,922)	(648)
已確認之遞延稅項負債淨額	2,426	10,752
	504	10,104

(c) 未確認之遞延稅項資產：

於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未確認有關可扣減暫時差異零元(二零一一年：2,203,000元)之遞延稅項資產，原因為其有關稅務司法權區及就相關實體而言，不大可能有任何可運用該可扣減暫時差異的未來應評稅溢利。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除另有註明者外，以港幣為單位)

24 綜合資產負債表所示的所得稅(續)

(d) 未確認之遞延稅項負債：

於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未被確認之遞延稅項負債之暫時差異來自中國附屬公司的未分配溢利95,460,000元(二零一一年：80,776,000元)。該遞延稅項負債4,773,000元(二零一一年：4,039,000元)是按附屬公司分配股息計提的應付稅項，未被確認原因在於本公司控制該等附屬公司分配股息之政策，而該等利潤已被定為將來不會分配。

25 資本、儲備及股息

(a) 權益組成部份之變動

本集團綜合權益各組成部份之期初與期末結餘之對賬載於綜合權益變動表。本公司權益個別組成部份於年初及年結之變動詳情如下：

本公司

	股本 千元	股份溢價 千元 (附註25(d)(i))	實繳盈餘 千元 (附註25(d)(ii))	保留溢利 千元	總額 千元
於二零一零年四月一日	22,253	37,741	67,360	9,667	137,021
配售股份(附註25(c)(i))	4,400	94,170	—	—	98,570
本年度利潤(附註9)	—	—	—	17,079	17,079
批准屬於上一年度之股息	—	—	—	(7,789)	(7,789)
於二零一一年三月三十一日	26,653	131,911	67,360	18,957	244,881
於二零一一年四月一日	26,653	131,911	67,360	18,957	244,881
本年度虧損(附註9)	—	—	—	(1,047)	(1,047)
於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	26,653	131,911	67,360	17,910	243,834

於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本公司可供分配予股東的儲備為85,270,000元(二零一一年：86,317,000元)。

(b) 股息

董事會不建議就截至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派發末期股息(二零一一年：每股零元)。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除另有註明者外，以港幣為單位)

25 資本、儲備及股息(續)

(c) 股本

	附註	股份數目 千股	金額 千元
法定：			
於二零一零年四月一日每股面值0.1元之 380,000,000股普通股		380,000	38,000
增加法定股本	(ii)	3,620,000	362,000
股份拆細	(iii)	36,000,000	—
<hr/>			
於二零一一年及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 每股面值0.01元之40,000,000,000股普通股		40,000,000	400,000
<hr/>			
已發行及繳足：			
於二零一零年四月一日每股面值0.1元之 222,529,000股普通股		222,529	22,253
配售股份	(i)	44,000	4,400
股份拆細	(iii)	2,398,761	—
<hr/>			
於二零一一年及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 每股面值0.01元之2,665,290,000股普通股		2,665,290	26,653
<hr/>			

- (i) 本公司於二零一零年十一月十七日完成44,000,000股每股面值0.1元之新股配售，配售價為每股2.3元。在扣除股份發行成本後，已發行股份之配售價及其面值之差額94,170,000元已計入本公司之股份溢價。
- (ii) 根據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二十日舉行之特別股東大會所通過之決議，本公司之法定股本獲得批准由38,000,000元分為380,000,000股增加至400,000,000元分為4,000,000,000股。
- (iii)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二十日舉行之特別股東大會所通過之決議，批准以下股份拆細(「股份拆細」)。股本中現有之已發行及未發行每股面值0.1元之每一股股份，拆細為10股每股面值0.01元之股份。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二十日，本公司之法定股本為400,000,000元分為4,000,000,000股，當中266,259,000股為已發行及繳足股份。按此基準，當股份拆細後，本公司之法定股本由每股面值0.01元之2,665,290,000股已發行股份以及37,334,710,000股未發行股份組成。

普通股持有人有權收取不時宣派的股息，並且有權在本公司大會上按照每持一股可投一票的比例參與投票。所有普通股在分佔本公司剩餘資產方面享有同等權益。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除另有註明者外，以港幣為單位)

25 資本、儲備及股息(續)

(d) 儲備之性質及用途

(i) 股份溢利

股份溢利的應用受百慕達一九八一年《公司法案》(「公司法」)所規管。

(ii) 實繳盈餘

按照一九九三年本集團之重組計劃而收購的附屬公司股份價值超逾本公司為換取該等股份而發行的新股面值的數額貸記入實繳盈餘賬。根據公司法及本公司的公司細則，實繳盈餘在某些情況下可分派予股東。

(iii) 法定盈餘儲備

根據目前的中國法規，中國外資企業必須將除稅後溢利的若干比例款項撥入法定盈餘儲備，直至盈餘儲備結存達到該企業註冊資本的50%為止。有關款項須於向股東分派股息前撥入儲備。法定盈餘儲備可用來抵銷過往年度的虧損，但不得分派予股東。

(iv) 匯兌儲備

匯兌儲備是根據就外幣換算所採用的會計政策(附註1(r))而設立及處理。

(v) 其他儲備

其他儲備由本公司於中國的附屬公司按公司章程的規定設立。從除稅後溢利撥入其他儲備的數額由該等公司的董事會決定。其他儲備可轉為實繳資本，但不得分派予股東。

(e) 資本管理

本集團管理資本的主要目的是維護其持續經營的能力，從而使其能夠透過按風險水平為產品及服務定價，以及憑藉以合理成本取得融資，繼續為股東提供回報，並為其他利益相關者提供利益。

本集團積極及定期檢討和管理其資本架構，以在維持較高借貸比率可能帶來的較高股東回報與穩健資本狀況的優點和保證之間取得平衡，並因應不同的經濟狀況為資本架構作出調整。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除另有註明者外，以港幣為單位)

25 資本、儲備及股息(續)

(e) 資本管理(續)

按照行業慣常做法，本集團以淨負債與資本比率監管其資本架構。為此，本集團將淨負債界定為負債總額(包括付息貸款及借款、應付票據和融資租賃承擔)，減去現金及現金等價物。資本包含權益的所有組成部分。

截至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的策略(與去年度的策略相同)是減低淨負債與資本比率。為了維持或調整該比率，本集團可能會調整應派付予股東的股息金額、籌措新的債務融資或出售資產，以減少負債。

於二零一二年及二零一一年三月三十一日的淨負債與資本比率如下：

	附註	本集團	
		二零一二 千元	二零一一 千元
流動負債：			
銀行貸款	20	63,778	41,128
融資租賃承擔	21	—	2,413
應付票據	23	26,184	17,669
總負債		89,962	61,210
減：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9	88,737	100,620
淨負債		1,225	(39,410)
權益總額		492,758	460,712
淨負債與資本比率		0.002	(0.086)

於附註20所披露，本集團根據若干銀行備用信貸的契諾，需要遵守外部施加的資本規定。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除另有註明者外，以港幣為單位)

26 或有負債

於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本公司就多家銀行向若干附屬公司授予的為數181,328,000元(二零一一年：170,023,000元)的貸款融資提供擔保。

於結算日，董事認為因任何該等擔保而向本公司提出申索的可能性不大。本公司於結算日根據該等擔保所承擔的負債上限是該等擔保給予保證的全部附屬公司所動用的貸款融資額89,962,000元(二零一一年：57,645,000元)。

由於擔保的公平值不能可靠地計量，加上其交易價格為零，故本公司沒有就擔保確認任何遞延收入。

27 財務風險管理及公平值

本集團須在正常業務過程中承受信貸、流動資金、利率和貨幣風險。本集團亦承受於其他實體的股票投資而引起的股價風險。本集團透過下述財務管理政策和慣常做法，對這些風險加以限制。

(a) 信貸風險

本集團的信貸風險主要來自貿易及其他應收款。管理層已制定適當的信貸政策，並且不斷監察這些信貸風險的額度。

就貿易應收賬款而言，所有要求就超過某一數額的賬款獲得賒賬安排的客戶均須接受信貸評估。該等評估主要針對顧客過往到期時的還款記錄及現時的還付能力，並考慮個別客戶的資料及客戶經營所在地的經濟環境資料。有關的應收款在發出賬單日起計30天至90天內到期。在正常情況下，本集團不會要求客戶提供抵押品。

本集團所承受的信貸風險主要受各客戶的個別特徵所影響。客戶經營行業和所在國家的違約風險也會對信貸風險構成影響，但影響的程度較低。於結算日，由於本集團最大客戶和五大客戶的應收款分別佔貿易應收賬款總額的10%(二零一一年：7%)和20%(二零一一年：15%)，因此本集團出現一定程度的信貸風險集中情況。

本集團所承受的信貸風險(未計及所持任何抵押品)上限為資產負債表中每項金融資產扣除減值損失後的賬面金額。本集團沒有提供任何可能令本集團承受信貸風險的擔保。

有關本集團就貿易應收賬款所承受的信貸風險的其他定量資料載列於附註17。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除另有註明者外，以港幣為單位)

27 財務風險管理及公平值(續)

(b) 流動資金風險

本集團的政策是定期監察當期和預計的流動資金需求，以及是否符合借款契諾的規定，以確保維持充裕的現金儲備，同時獲得大型金融機構承諾提供足夠的備用資金，以滿足短期和較長期的流動資金需求。

下表載列了本集團和本公司的金融負債於結算日以合約未貼現現金流量(包括按照合約利率或(如屬浮動利率)以結算日的現行利率計算的利息付款)和本集團及本公司可能需要付款的最早日期為準的剩餘合約到期情況。

關於本集團的定期貸款，如包括銀行能按其意願要求償還貸款的條款，以下分析分別地顯列了根據條款內的還款計劃的現金流和對現金流時間性如借款人(使用無條件的權利)要求立即還款的影響。

本集團

	二零一二							二零一一						
	合約未貼現現金流							合約未貼現現金流						
	按要 求 還款 千元	1年 內 千元	1年 後 但2年 內 千元	2年 後 但5年 內 千元	5年 後 千元	於 二 零 一 二 年 三 月 三 十 一 日 合 約 未 貼 現 現 金 流 總 額 千元	於 二 零 一 一 年 三 月 三 十 一 日 合 約 未 貼 現 現 金 流 總 額 千元	按要 求 還款 千元	1年 內 千元	1年 後 但2年 內 千元	2年 後 但5年 內 千元	5年 後 千元	於 二 零 一 一 年 三 月 三 十 一 日 合 約 未 貼 現 現 金 流 總 額 千元	於 二 零 一 一 年 三 月 三 十 一 日 合 約 未 貼 現 現 金 流 總 額 千元
貿易及其他														
應付款	—	107,598	—	—	—	107,598	107,598	—	121,183	—	—	—	121,183	121,183
應付票據	—	26,326	—	—	—	26,326	26,184	—	17,780	—	—	—	17,780	17,669
附有按要 求還 款條文之 定期貸款：														
按還款表還款	—	9,353	9,234	10,986	27,737	57,310	50,328	—	9,356	5,629	2,545	—	17,530	17,180
其他銀行 貸款	—	13,450	—	—	—	13,450	13,450	—	24,025	—	—	—	24,025	23,948
融資租賃 承擔	—	—	—	—	—	—	—	—	2,428	—	—	—	2,428	2,413
	—	156,727	9,234	10,986	27,737	204,684	197,560	—	174,772	5,629	2,545	—	182,946	182,393
調整至當 前 基於貸 方 要求還 款的 銀行 貸款 現金 流	50,328	(9,353)	(9,234)	(10,986)	(27,737)	(57,310)		17,180	(9,356)	(5,629)	(2,545)	—	(17,530)	
	50,328	147,374	—	—	—	147,374		17,180	165,416	—	—	—	165,416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除另有註明者外，以港幣為單位)

27 財務風險管理及公平值(續)

(b) 流動資金風險(續)

本公司

	二零一二						二零一一							
	合約未貼現現金流						合約未貼現現金流							
	按要 求 還款 千元	1年 內 千元	1年後 但2年 內 千元	2年後 但5年 內 千元	5年 後 千元	於 二 零 一 二 年 三 月 三 十 一 日 合 約 未 貼 現 現 金 流 總 額 千元	於 二 零 一 一 年 三 月 三 十 一 日 合 約 未 貼 現 現 金 流 總 額 千元	按要 求 還款 千元	1年 內 千元	1年後 但2年 內 千元	2年後 但5年 內 千元	5年 後 千元	於 二 零 一 一 年 三 月 三 十 一 日 合 約 未 貼 現 現 金 流 總 額 千元	於 二 零 一 一 年 三 月 三 十 一 日 資 產 負 債 表 賬 面 金 額 千元
應計費用	—	614	—	—	—	614	614	—	679	—	—	—	679	679

(c) 利率風險

於結算日，本集團的利率風險主要來自附息借款。由管理層所監察的本集團利率概況載列於下文(i)。

(i) 利率概況

下表詳細載列了本集團借款於結算日的利率概況。

	二零一二		二零一一	
	實際利率 %	千元	實際利率 %	千元
浮息借款：				
融資租賃承擔	—	—	1.55	2,413
銀行貸款	2.23	63,778	2.36	41,128
應付票據	2.09	26,184	2.04	17,669
		89,962		61,210

(ii) 敏感度分析

於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估計整體利率每增加／減少100(二零一一年：100)個基點，本集團的除稅後溢利和保留溢利便會減少／增加約751,000元(二零一一年：508,000元)。

上述敏感度分析的釐定已假設利率變動在結算日已經發生，並且應用在結算日已存在的金融工具的公平值利率風險額度。分析是以與截至二零一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相同的基準進行。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除另有註明者外，以港幣為單位)

27 財務風險管理及公平值(續)

(d) 外幣風險

本集團所承受的外幣風險主要源於並非以相關經營實體的功能貨幣計價的銷售。引致這種風險的貨幣主要是美元。與該風險有關之業務功能貨幣為人民幣。

於二零一零年五月，本集團與一間銀行訂立另一份不交收結構性遠期合約(「第一份合約」)。該第一份合約之名義總額為12,000,000美元，自二零一一年四月起分十二期按月等額結算。於各結算日，倘美元兌人民幣之匯率處於或貶值至低於合約匯率，則可向銀行收取固定金額10,000美元。倘於結算日美元兌人民幣之匯率升值至高於合約匯率，則本集團須支付一筆款額。本集團須支付之款額將視乎結算金額及合約匯率與於結算日美元兌人民幣匯率兩者間之差異而定。第一份合約已於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日期到。

於二零一一年六月，本集團與一間銀行訂立另一份不交收結構性遠期合約(「第二份合約」)。該第二份合約之名義總額為14,000,000美元至28,000,000美元，視乎於結算日美元兌人民幣匯率而定，自二零一二年四月起分十四期按月等額結算。於各結算日，倘美元兌人民幣之匯率處於或貶值至低於合約匯率，則本集團須向該銀行支付固定金額1,000,000美元，而本集團可向銀行收取固定金額6,520,000人民幣。在此情況之下，本集團之每月收益為等值於1,000,000美元乘以合約匯率與於結算日美元兌人民幣匯率兩者間之差異的人民幣(「每月收益」)。倘於結算日美元兌人民幣之匯率升值至高於合約匯率，則本集團須向該銀行支付固定金額2,000,000美元，而本集團可向銀行收取固定金額13,040,000人民幣。在此情況之下，每月收益為零。第二份合約會於十四期按月等額結算完成後或累計每月收益達到300,000人民幣時結束。

於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第二份合約之公平值為51,000元(資產)(二零一一年三月三十一日：零元)，於綜合資產負債表中貿易及其他應收款中確認。

董事相信，倘美元兌人民幣之匯率呈上升趨勢，本集團將自有關美元貿易應收賬款兌以人民幣計值之相關成本之兌匯收益中得益，而有關收益足以彌補第二份合約下之應付款項。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本集團就購買一部價值1,460,000歐羅的機器訂立合約。為對沖上述交易，本集團與一間銀行訂立遠期外匯合約。所有遠期外匯合約已於截至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行使完畢，而於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並無尚未行使之遠期外匯合約。

上述所有合約並不符合採用對沖會計法之資格，因而按公平值計入損益。

就其他並非以相關業務之功能貨幣計值之貨幣資產及負債，董事於有需要時按即期匯率購入或出售外幣以處理短期之不均衡情況，藉以確保風險淨額維持於可接受之水平。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除另有註明者外，以港幣為單位)

27 財務風險管理及公平值(續)

(d) 外幣風險(續)

(i) 貨幣風險額度

下表詳細載列了本集團於結算日因並非以相關經營實體的功能貨幣為單位的已確認資產或負債而承擔的貨幣風險額度。有關風險承擔之金額乃按年末之即期匯率換算為港幣作呈列用。換算香港以外附屬公司之財務報表為本集團之呈列貨幣而產生之差額並不包括在內。

本集團

	貨幣風險額度			
	(以港幣為單位)			
	二零一二		二零一一	
	美元	歐元	美元	歐元
	千元	千元	千元	千元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9,824	17	4,487	12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	37,569	—	43,167	1,582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	(8,952)	(378)	(19,959)	(444)
應付票據	(11,166)	—	(1,580)	—
<hr/>				
來自已確認資產及負債的				
風險承擔	27,275	(361)	26,115	1,150
不交收結構性遠期合約之				
名義總額	(108,581)	—	(93,360)	—
<hr/>				
淨風險承擔	(81,306)	(361)	(67,245)	1,150

(ii) 敏感度分析

於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假設其他風險因素保持不變，若歐元匯率增加／減少5%，本集團除稅後溢利及保留溢利會減少／增加15,000元(二零一一年：增加／減少48,000元)。此分析假設港幣與美元的聯系匯率不會因美元對其他貨幣匯率變動而出現重大改變。於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就不交收結構性遠期合約而言，若美元兌人民幣之匯率增加5%，本集團除稅後溢利會減少2,198,000元(二零一一年：292,000元)。若美元兌人民幣之匯率減少5%，本集團除稅後溢利會增加325,000元(二零一一年：780,000元)。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除另有註明者外，以港幣為單位)

27 財務風險管理及公平值(續)

(d) 外幣風險(續)

(ii) 敏感度分析(續)

上述的分析結果顯示本集團各實體以各自功能貨幣計值的除稅後溢利及權益按結算日通行之匯率，換算為港幣以作呈報的總體即時影響。

敏感性分析已假設外幣匯率之變動已用於重新計量集團所持有並於結算日使本集團面臨外匯風險之金融工具，包括集團間貸方或借方以功能貨幣以外貨幣計值之應付及應收賬款。此分析不包括將香港以外地區營運之財務報表換算成本集團之呈列貨幣所產生之差額。截至二零一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分析按同一基準進行。

(e) 股價風險

本集團會承受持作買賣之證券(見附註15)的股價變動之風險。

本集團的股票投資在香港交易所上市。本集團每日監察個別證券表現比對業內指標，同時根據本集團流動資金需要作出買賣持作買賣證券的決定。

於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估計相關股價風險變數增加／減少10%，而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則本集團除稅後溢利及保留溢利將增加／減少約3,427,000元。

敏感度分析顯示，假設相關風險變數於結算日變動，並已應用於重新計量本集團所持金融工具，而該等工具令本集團於結算日須承受股價風險，對本集團除稅後溢利及保留溢利造成之即時影響。此外，該分析亦假設本集團股票投資之公平值根據與相關風險變數之歷來相互關係而變動，而本集團持作買賣之證券不會因相關風險變數之下跌而視為減值，且其他變數均維持不變。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除另有註明者外，以港幣為單位)

27 財務風險管理及公平值(續)

(f) 公平值

(i) 公平值計之金融工具

以下列表代表以公平值計之金融工具於結算日依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金融工具之披露中定義之三個公平值級別計算之賬面值，於此各金融工具之公平值類別乃完全基於最低級別之輸入對公平值計算之重要。各級別之定義如下：

- 第一級別(最高級別)：公平值以活躍市場中同等金融工具未調整之報價計算。
- 第二級別：公平值以活躍市場中類似之金融工具之報價，或應用之估價方法乃直接或間接地以可觀市場數據作所有重要輸入計算。
- 第三級別(最低級別)：公平值應用估價方法乃不是以可觀市場數據作所有重要輸入計算。

本集團

	二零一二		二零一一	
	千元	千元	千元	千元
資產	第一級別	第二級別	第一級別	第二級別
持作買賣之證券	41,039	—	—	—
衍生金融工具	—	51	—	883

於截至二零一二年及二零一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不同級別的金融工具之間並無任何轉撥。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除另有註明者外，以港幣為單位)

27 財務風險管理及公平值(續)

(f) 公平值(續)

(ii) 公平值的估計

應收附屬公司款項為免息，並無固定還款期。根據該等條款，披露公平值之意義不大。

於二零一二年及二零一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所有其他金融資產及負債之賬面值與其公平值均無重大差別。

以下概述用以估計金融工具的公平值的主要方法和假設。

(1) 附息貸款與借款和融資租賃承擔

公平值就是未來現金流量的估計現值，並且已按照同類金融工具的當時市場利率貼現。

(2) 衍生工具

遠期外匯合約以活躍市場中類似之金融工具之報價，或應用估價方法乃直接或間接地以可觀市場數據作所有重要輸入計值。

(3) 證券

公平值按結算日所報市價(不扣減任何交易成本)計算。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除另有註明者外，以港幣為單位)

28 承擔

(a) 於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未償付而又未在財務報表內提撥準備的資本承擔如下：

	本集團	
	二零一二 千元	二零一一 千元
已訂約	26,359	17,036

於二零一二年二月十六日，本集團與CEPA Alliance Holdings Limited(「CEPA Holdings」)及其三位現任股東(「賣方」)訂立一買賣及認購協議(「該協議」)，以30,000,000元作代價從賣方購買6,000股CEPA Holdings已發行股票(代表其已發行股本之66.67%)，同時以5,000,000元作代價認購1,000股認購股份。完成買賣後，本集團將持有CEPA Holdings其後已發行股票之70%。

於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此買賣尚未完成並取決於該協議中某些條件之達成。根據該協議，本集團就此買賣於二零一二年二月十七日付了一筆15,000,000元之訂金(見附註17)予賣方。於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尚有未償付之資本承擔20,000,000元作此買賣餘下之代價。

(b) 於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根據不可解除的物業經營租賃在日後應付的最低租賃付款總額如下：

	本集團	
	二零一二 千元	二零一一 千元
一年內	4,846	2,949
一年後但五年內	13,246	10,453
五年後	7,204	9,453
	25,296	22,855

本集團是以經營租賃租用多項物業。這些租賃的初始期間為一至十五年，並且有權選擇在到期日後續期，屆時所有條款均可重新商定。各項租賃均不包含或有租金。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除另有註明者外，以港幣為單位)

29 退休金計劃

本集團為所有在香港聘用的合資格僱員設立強制性公積金計劃(「強積金計劃」)。根據《強制性公積金計劃條例》及相關法例的規定，本集團及僱員對強積金計劃作出的供款是按有關僱員相關入息的5%計算，但每月的相關入息上限為20,000元。

根據中國當地的勞動法規，本集團在中國聘用的僱員均受當地合適的退休計劃所保障。本集團對這些計劃作出的年度供款為定額供款，而且本集團並無供款以外的任何其他義務。

30 重大關連方交易

(a) 與關連公司的交易

在截至二零一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本集團根據一般商業條款，向一名前非執行董事所控制的公司銷售包裝產品，總額為6,447,000元。這些公司於二零一零年十月二十一日終止成為本集團的關連公司。

(b) 關鍵管理人員酬金

關鍵管理人員的酬金包括支付給本公司董事及最高薪酬僱員的款項已在附註7及8內披露。

31 直接母公司及最終控股方

董事認為，於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直接母公司及最終控股方為於英屬維爾京群島註冊成立的Plus Wealthy Limited。該公司並無編製可供公開的財務報表。

32 無需作出調整之結算日後事項

自結算日起截至於本財務報表日，本集團持有之上市股票證券，此於綜合資產負債表中分類為通過損益以反映公平值之金融資產(見附註15)，其市值以此等上市股票證券於本財務報表日之收市價計算下跌約19,624,000元。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除另有註明者外，以港幣為單位)

33 已頒布但尚未在截至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生效的修訂、新準則和詮釋可能帶來的影響

截至本財務報表刊發日，香港會計師公會已頒布在截至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尚未生效，亦沒有在本財務報表採用的一系列修訂及五項新準則。此包括以下或與本集團有關的部份：

於下列日期或其後
開始的會計期間生效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的修訂，財務報表的呈列－其他全面 收益項目的呈列	二零一二年七月一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	二零一五年一月一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綜合財務報表	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其他實體之權益之披露	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公平值計量	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
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獨立財務報表(二零一一年)	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

本集團正估計這些修訂在初始應用期間之影響。到目前為止，本集團認為採用這些修訂將不太可能對本集團之營運業績及財務狀況產生重要影響。

五年財務概要

(以港幣為單位)

	二零零八 千元	二零零九 千元	二零一零 千元	二零一一 千元	二零一二 千元
經營業績					
營業額	534,791	597,028	519,452	570,333	634,132
經營溢利	27,663	39,300	40,591	22,886	27,011
融資成本	(16,658)	(10,491)	(3,553)	(2,306)	(2,094)
除稅前溢利	11,005	28,809	37,038	20,580	24,917
所得稅	(3,402)	(5,650)	(12,639)	(4,188)	(5,508)
本年度溢利	7,603	23,159	24,399	16,392	19,409
應佔如下：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	7,603	23,159	24,248	16,316	19,114
非控股股東權益	—	—	151	76	295
本年度溢利	7,603	23,159	24,399	16,392	19,409
	(重列)	(重列)	(重列)		
資產及負債					
非流動資產	410,357	384,477	353,530	280,067	366,040
流動資產／(負債)淨額	(54,954)	(25,582)	3,140	191,397	129,144
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	355,403	358,895	356,670	471,464	495,184
非流動負債	(61,249)	(39,460)	(14,183)	(10,752)	(2,426)
	294,154	319,435	342,487	460,712	492,758
股本	22,253	22,253	22,253	26,653	26,653
儲備	271,901	297,182	320,083	433,847	465,598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					
權益總額	294,154	319,435	342,336	460,500	492,251
非控股股東權益	—	—	151	212	507
權益總額	294,154	319,435	342,487	460,712	492,758

註：由於採納香港會計師公會頒布的香港詮釋第5號，財務報表之呈列一借款人對包含隨時要求償還條文之定期貸款之分類，若干數字已為追溯採用該詮釋而重列。

